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胡智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崇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敖靖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及事项的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章节中披露关于公司面临风险的描述，敬请投资者查阅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26,420,74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9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1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2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2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道明光学	指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道明投资	指	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龙游道明	指	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道明新材料	指	浙江道明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雷昂纳	指	杭州雷昂纳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材料销售公司	指	浙江道明光学材料销售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道明光电科技	指	浙江道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车水马龙信息公司	指	上海车水马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天津携车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平安创投	指	平安创新投资基金 TMT 二期（注册名上海鼎创智瑜投资合伙企业），合伙企业，公司参股基金
南京迈得特	指	南京迈得特光学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安徽易威斯	指	安徽易威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DAOMING BRASIL	指	DAOMING BRASIL TECIDOS E FILMES REFLETIVOS LTDA，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
阳光天域	指	北京阳光天域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黑龙江道明万相鑫	指	黑龙江道明万相鑫交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原公司控股子公司
韩国道明	指	韩国道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KOREA DAOMING REFLECTIVE MATERIAL CO.,LTD 。公司新设境外控股子公司
巴西道明投资	指	道明(巴西)投资有限公司,DAOMING(BRASIL)INVESTIMENTOS LIMITADA，公司新设境外控股子公司
道明印度公司	指	道明反光材料印度有限公司，公司新设境外控股子公司
华威新材料	指	常州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 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
骏通新材料	指	惠州骏通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华威新材料全资子公司
华威集团	指	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系华威新材料的原股东
香港盈昱	指	盈昱有限公司（Ying Yu Company Limited），注册地为香港，系华威新材料的原股东
宝生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华威新材料的原股东
吉泰龙	指	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系华威新材料的原股东

苏州奥浦迪克光电	指	苏州奥浦迪克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海通证券、保荐机构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保荐机构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审计机构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期、本期、报告期内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道明光学	股票代码	00263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道明光学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DAOMING OPTICS&CHEMIC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DAOMI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胡智彪		
注册地址	浙江省永康市象珠镇象珠工业区 3 号迎宾大道 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21313		
办公地址	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东吴路 58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21399		
公司网址	www.chinadaoming.com		
电子信箱	stock@chinadaoming.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尤敏卫	钱婷婷
联系地址	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东吴路 581 号	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东吴路 581 号
电话	0579-87321111	0579-87321111
传真	0579-87312889	0579-87312889
电子信箱	stock@chinadaoming.com	stock@chinadaoming.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00066917394XU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1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姚本霞、曹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曹玉江、朱铭	2014 年 11 月-2017 年 12 月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晏瓊、金天	自公司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之日起,应当不少于一个会计年度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806,798,289.37	521,792,083.26	54.62%	429,497,78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3,752,926.37	48,710,429.85	154.06%	44,995,21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6,594,330.96	35,085,153.41	146.81%	37,238,168.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3,658,977.13	77,157,088.73	60.27%	68,599,497.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8	162.50%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8	162.50%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8%	3.46%	4.52%	3.78%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2,262,428,369.04	1,607,957,006.77	40.70%	1,564,589,50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826,934,660.67	1,428,006,657.44	27.94%	1,394,078,796.60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8,752,316.29	176,584,091.67	218,315,621.65	273,146,25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73,368.19	38,437,072.53	24,869,233.50	40,773,25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890,939.55	21,644,738.66	15,309,599.95	32,749,05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91,125.76	7,506,635.29	15,688,155.16	89,073,060.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 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517,125.14	-71,583.00	-1,804,613.79	处置闲置不动产以 及股权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	18,705,984.66	13,538,031.80	8,142,703.06	

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562,082.63	-120,601.74	-84,855.28	主要系报告期末远期结售汇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93,503.59	2,571,776.88	2,748,794.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421.41	605,068.49	323,630.14	系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247,627.16	2,840,470.87	1,568,611.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887.68	56,945.12		
合计	37,158,595.41	13,625,276.44	7,757,046.8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主营业务为以反光材料为主的功能性薄膜的研发、设计及生产，主要产品包括各规格、各等级的反光膜、反光布及以反光膜和反光布为原材料制造的反光服装、反光制品，以及锂电池软包装膜等功能性薄膜产品。公司业务向前一体化实现核心原材料的自给，向后一体化涵盖“人”“车”“路”的安全防护，实现了基于反光材料的安全防护全产业链的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华威新材料100%股权的收购，新增华威新材料主要产品LCD用多功能复合型增亮膜卷材、光学膜片材以及量子点膜。

（一）主要产品及用途

目前公司反光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种道路交通指示标牌、车身安全标识、海上救生设施、消防救生设施、服装、箱包、鞋帽、广告等领域；微棱镜型反光膜主要应用于高等级公路以及发达城市的道路标志标牌；高性能光学膜兼具扩散和增亮功能，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锂电池软包装膜主要应用于软包装锂电池，并最终应用到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等领域；量子点膜主要应用在液晶显示的背光模组中，增加背光亮度，节省能耗。

（二）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根据国内外市场，发展了不同的销售方式。在国内市场，主要靠建立自有渠道结合发展核心经销商进行销售，销售范围覆盖全国，通过参加公开招标、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的方式，

为全国客户提供优质、及时、专业的服务，可及时有效地满足各地客户的需求。在国外市场，主要通过各国或者各重点区域选择1-3家有实力的经销商实现销售，同时在巴西、印度、韩国等地区建立销售子公司实现本地化服务，提升销售业绩。同时，报告期内公司采用O2O模式在工业品领域内的创新运用，线上打造“安防一站式采购线上商城”，以业务引流和标准化产品及解决方案输出为主，线下打造“交安一站式配送中心”，以业务落地，销售支持和本地化服务输出为主。目前，以交安配送中心为载体，逐步完成全国市场布局，构建销售渠道体系，推动产品销售。

生产方面，公司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同时，做好生产经营管控模式的转变及优化，紧紧围绕安全、稳定、高效生产，展开生产经营工作。目前，公司主要分龙游、永康、常州三个生产基地，位于龙游基地的龙游道明成为玻璃微珠型反光材料、反光服装、反光制品生产研发平台，道明新材料成为相关反光材料基础原材料离型纸、离型膜生产研发平台；位于永康基地的道明光电成为微棱镜型反光材料及锂电池软包装膜等功能性膜材料产品的生产研发平台；位于常州的华威新材料成为光学膜、复合膜、装饰膜、量子点多功能复合膜生产研发平台。三大生产基地联动，打造全球先进的反光材料生产基地的同时，进一步加大新型功能性薄膜的开发力度，公司从单一的反光材料生产企业提升到全球少数拥有玻璃微珠型和微棱镜型全系列反光材料生产能力的领先企业，并逐渐转型为综合性功能性膜材料生产企业。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公司依靠自主研发技术优势，积极拓宽国内营销渠道，加快海外销售子公司的布局，强化海外服务职能，提高国际市场份额；同时，不断优化

公司产品和客户结构，提升产品品质，提高产品毛利率，公司业绩得到大幅提升。报告期，公司市场开拓力度加大，其中毛利较高的微棱镜型反光膜、反光布、车牌膜、车牌半成品等销售取得较大进展，保证了公司业绩的稳定持续增长；特别是微棱镜型反光膜作为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于2016年四季度顺利投产并在当年实现销售收入5,653.91万，2017年在此基础上，全年销售数量179.37万平方米，实现销售收入1.24亿元。同时，华威新材料2017年9-12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313.11万元和净利润1,252.21万元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了公司业绩。

（四）行业情况及公司地位

在全球反光材料行业，大型的反光材料生产企业较少，主要集中在美国、中国、日本等地，其中比较知名的企业有美国的3M、艾利·丹尼森，日本的NCI，国内的道明光学、常州华日升、浙江夜视丽等。美国反光材料生产企业由于进入该行业时间较早，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产品系列齐全。公司凭借上市后带来的强大的资金实力和研发能力，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及产品成本优势，与国际同行共同竞争全球市场。

目前，玻璃微珠型反光材料已经基本实现进口替代，但是高端的微棱镜型反光材料的国产化进程还在起步阶段，受研发技术、行业原生条件等的限制，国内实现玻璃微珠型和微棱镜型反光膜两翼齐飞的企业极少。公司在研发、生产、设备、销售、战略等方面能和外资品牌相抗衡，是国内首家完全掌握微棱镜型反光膜技术并实现量产的企业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反光材料的技术研究、技术应用和市场开发，在技术创新、产品创新、行业应用创新、生产管理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极强的竞争优势。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主要系本期向常州华威新材料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所致
固定资产	主要系本期新增合并华威新材料公司及光电公司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主要系本期新增合并华威新材料公司所致
在建工程	主要系本期龙游道明增加环保设备安装及华威新材料新增量子点膜工程项目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规模优势

公司拥有微棱镜型和玻璃微珠型全系列反光膜、反光布研发和生产能力，并向下延展反光服装、反光制品，可向客户提供完整的一站式安全防护解决方案，是国内反光材料行业规模最大、产品种类最为齐全的龙头骨干企业之一。公司目前拥有年产 3000万平方米玻璃微珠型反光材料的产能规模，年产1000万平方米微棱镜型反光膜生产线、年产1,500万平方米锂电池软包装膜生产线、年产2000万平方米增光膜生产线、年产300万平方米复合膜和年产300万量子点膜生产线等项目。公司在继续巩固反光材料行业领先的同时，进一步加大新型功能性薄膜的开发力度，公司从全球少数拥有玻璃微珠型和微棱镜型全系列反光材料生产能力的领先企业提升为综合性功能性膜材料生产企业。

（二）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将技术创新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途径和手段，公司研发中心先后被认定为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浙江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及浙江省反光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通过自主研发，公司已申请100余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近30项），承担国家级、省部级项目15项。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游道明、道明光电、华威新材料、骏通新材料均为高新技术企业。截至报告期末，道明光学共获得发明专利1项；道明光电共获得授予专利28项，其中：发明专利8项、实用新型专利7项、外观设计专利13项；龙游道明共获得授予专利45项，其中：发明专利11项、实用新型专利30项、外观设计专利4项；华威新材料共获得授予专利14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12项；惠州骏通新材料获得授予实用新型专利10项。领先的技术研发和创新能力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团队优势

目前道明营销中心下设内贸部、外贸部、市场部三个职能部门，并根据市场特征划分三大事业部（个人防护事业部、交通安全事业部和国际业务事业部）九大项目组（专业市场项目组、民用市场项目组、反光丝线项目组、反光面料项目组、反光服装项目组、广告膜项目组、车身反光标识项目组、车牌膜项目组，交通工程项目组），各项目组分工不同但都以“创新、协同、渠道、应用”作为总的经营方向和策略，共同打造全球领先的反光材料及延伸产品供应商以及安全防护一站式解决方案提供商。同时，公司根据销售区域划分为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国内市场细分为华北区、华中区、华东区、华南区、西南区、西北区六大区域。公司目前在国内设有16家办事处，覆盖全国主要市场，为客户提供优质、及时、专业的服务，可及时有效地满足各地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国

际市场细分为欧洲区、美洲区、非洲区、澳洲区、中东西亚区、东南亚区六大区域，向80多个国家的市场逐级逐层辐射渗透，并已经在韩国、印度、巴西等地建立销售型子公司，实现本地化服务。

（四）装备优势

目前，公司研发中心先后被认定为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浙江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及浙江省反光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一直以来十分重视对先进生产装备、检测设备及仪器的投入，目前公司已拥有成套进口高精密涂布、复合生产线；进口模块化多功能涂布复合生产线；进口高精密模压生产线；进口挤出生产线；高速激光打标机；宽幅卷对卷丝网印刷机；数字分切机；智能化立体仓库；自动化车牌生产流水线；智能化服装生产悬挂系统；自动裁布系统等设备来保持公司的装备优势进而巩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优势。此外，公司建有国内少有的专业涂布实验室，加强对现有功能性薄膜核心生产工艺的优化。

（五）原料采购优势

公司的高性能合成树脂胶水及离型纸等部分重要原材料均采用自主研发和生产模式，自主生产关键原材料使产品拥有更好的成本优势，匹配性更优，提升产品品质。公司通过参与部分上游行业产品的生产，对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化具有更敏锐的反应能力，减少上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产品成本的影响，避免原材料供应的突发性短缺的瓶颈。此外，公司不断推进微棱镜反光膜及铝塑膜的部分原材料国产化工作，未来如能进一步提升部分原材料的国产化率，将有效降低产品成本，提高产品毛利，提升公司业绩，并避免原材料采购瓶颈。

（六）资金优势

相对于国内同行，公司IPO上市及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带来的资本相对充足有助于企业在当前经济形势下持续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生产线技改、产品升级换代和市场开拓，确保公司产能扩张目标的实现。公司IPO募投项目为玻璃微珠型反光材料业务基础上的产能扩建，主要定位中高端反光材料市场，满足公司销量快速增长的需要。募投项目实现产能扩张后，缓解公司产能压力，保持公司在反光材料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为微棱镜型反光膜、锂电池包装膜、高性能光学膜等功能性膜。项目投产后，公司进入高端微棱镜型反光材料领域，确立公司在反光材料行业领先地位，同时进入新兴功能性膜材料行业，提升公司竞争力。IPO募集资金、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及2017年度完成对华威新材料的收购，使得公司资本实力大大增强，总资产和净资产得以提高，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七）运营管理优势

公司坚持制度化建设，将标准化、流程化、规范化融于企业运作之中。公司已建立了完整的管理制度，明确了岗位职责与工作流程，通过实施精细化的管理，有效降低单位成本。公司引入ERP系统并不断完善，全面整合采购、生产、销售各环节，持续提升快速反应能力。公司推进以NC-ERP项目为主导全方位多角度进行公司的信息化建设，在设计、管理、生产、营销及集团总部管控各个环节全面展开信息化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度，公司面临人力成本高涨、环保政策趋紧、原材料价格上涨和外汇汇率大幅波动等多重不利因素影响，公司管理层坚定执行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发展规划和经营计划，坚持以主营业务反光材料为核心，保持传统玻璃微珠型反光材料产品销售稳定增长，部署车牌膜、车牌半成品等高端市场销售工作，提升产品附加值和竞争力，抓住国内车牌膜、车牌半成品和车用反光背心等政策契机，使得传统玻璃微珠型反光材料销售规模大幅上升；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外微棱镜型反光膜产品市场，加快进口替代的步伐，保障利润增长点；加快铝塑膜量产工作，迅速切入铝塑膜市场，公司产品品质稳定，多项指标在业内得到认可，为2018年大规模销售尤其是动力类电池销售打下坚实的基础；2017年，公司完成了华威新材料的100%股权收购工作，整合双方技术优势和生产设备加快华威新材料的复合膜、装饰膜和量子点膜等项目生产线安装调试，使其尽快形成规模化生产能力生产出成熟的产品，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提升综合竞争力，构建新的盈利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06,798,289.37元，同比增长54.62%；实现利润总额149,694,931.21元，同比增长149.7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3,752,926.37元，同比增长154.06%，实现经营业绩的跳跃式增长。

（一）全面完成华威新材料的并购，优化上市公司产业布局

2017年7月，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

可[2017]1169号), 核准公司向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发行12,345,090股股份、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990,467股股份、向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发行1,014,299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7,349,856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其中用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17,349,856股已于2017年9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用于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17,349,856股已于2018年1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圆满完成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并购华威新材料的工作,是公司在战略转型升级上迈出的坚实一步,加速公司转型综合性功能性膜材料生产企业的战略目标。

(二) 围绕产业布局, 重整营销体系, 加大市场开发力度

报告期内, 公司重新规划布局国内营销系统, 反光材料划分为个人防护事业部、道路交通事业部、行车安全事业部、机动车号牌事业部, 形成围绕“人、车、路”安全防护应用场景的市场开拓。2017年, 玻璃微珠型反光材料方面保持销售大幅增长, 其中车牌膜品质稳定性等方面取得较大进展, 在原有省份上新增广东、陕西、四川、甘肃等省份, 与山东、陕西、甘肃、四川、广西、黑龙江、青海等11个省份新能源车牌达成合作。同时, 部分省份车管系统开始市场化采购车牌半成品, 公司抓住市场契机成为多个省份车牌膜及车牌半成品供应商, 迅速提升销售规模; 此外, 公司反光服装原主要用于出口, 2017年下半年新修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 7258-2017)于2018年1月1日正式实施, 该规定适用于2018年1月1日起新出厂的汽车, 要求汽车生产厂家在新车出厂时强制配备一件反光背心。公司作为目前国内高性能反光布的主要生产企业, 具有年产1,320万平方米反光布生产能力和

年产500万件反光服装生产能力，该政策的实施极大的提升的公司反光布和反光服装市场需求。2017年8月中旬开始公司针对全国车企反光背心产品加大市场开发，及时推动国内反光背心的销售，并成功与多家车企达成合作。

微棱镜型反光膜项目于2016年四季度顺利投产后逐步释放产能，在2017年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放缓，市场增量减少的环境下，公司不断提升公司产品品质，并采用会议营销方式作为公司品牌推广和产品推广的重要手段，报告期内在山东、广东、陕西、四川、浙江等省份通过一系列的地域性会议营销，稳定各区域核心经销商，及时推介公司新产品；公司加强与下游终端客户直接沟通，针对客户需求进行快速响应，满足客户的定制化需求，较国外企业具有更强的服务优势。通过提升产品品质、服务及实现营销手段的多样化，营销渠道多元化等一系列方式迅速抢占国外企业的微棱镜型反光膜市场份额。2017年公司微棱镜型反光膜销售数量179.37万平方米，实现销售收入1.24亿元，较2016年增长明显，公司微棱镜型反光膜已经获得高端市场客户的充分认可。目前国内企业中仅有公司的微棱镜型反光膜产品能够应用于高速公路、等级公路、一线城市道路上的交通标志牌领域，原玻璃微珠型高强膜与车身反光标识也已实现微棱镜型产品的顺利切换。

公司铝塑膜已于2017年二季度已经进入稳定的量产阶段，公司铝塑膜各项性能指标与国外品牌同类产品性能较一致，各项性能指标都达到或超过了行业内公认的技术性能要求，是国内极少数能够量产铝塑膜的企业之一，产品品质在市场内已逐步得到认可。经过公司前期的市场开拓，报告期内已获得超过三十家3C锂电池企业订单，2017年上半年实现营收400多万，从2017年8月份开始月销售量已经接近20万平方米，2017年全年销售数量达到103.14万平米，实现

销售收入2049.97万元，铝塑膜产品逐步进入稳定销售期，众多处于评估期小批量使用的消费电子客户也将在2018年逐步加大订单使用。2017年，公司动力类铝塑膜已向部分动力类锂电池企业并已通过三轮测试，但动力类企业导入国产产品更为谨慎，测试评估期及测试次数较消费类产品更长更多，预计将在2018年获取有效的订单。

（三）加大科研投入，增强创新发展驱动力

公司一贯注重新产品研发和创新能力建设，公司研发中心以浙江省反光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为依托，搭建了多个自主研发平台，包括基于微纳米超精密模具加工的产品研发平台、新型反光材料研发平台、先进功能薄膜研发平台、涂布复合工艺研发平台、纳米分散和高分子合成研发平台，并与众多高校、科研院所展开广泛的学术交流和项目合作，推动公司的创新平台建设。2017年度，研发中心积极贯彻公司的战略部署，有序推进新产品开发，为生产和销售提供技术支持，在知识产权、标准化方面的工作有序开展，多渠道定期收集与公司核心业务有关的政策与发展数据、行业标杆和竞争对手企业信息，围绕战略规划要求，积极跟踪国际先进技术，密切关注行业竞争者水平，推进技术创新工作，引进先进的技术和设备，使用环保材料和能源，改进研发工艺，开发新产品，提高生产效率和产能。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游道明、华威新材料、骏通新材料等到期均重新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公司研发中心报告期内顺利完成四个省级工业新产品项目申报，包括高耐洗、阻燃热敏反光材料、机动车号牌用高耐候性高透明性印刷油墨、烫印型车牌级反光膜和车身改色反光膜的开发；完成锂电池软包装膜省级新产品鉴定；完成符合E104微棱镜型反光膜省级新产品试制计划项目验收，完成浙江省科技成果登记。2017年7月，C类

微棱镜型反光膜获得“浙江制造”认证证书，2017年12月完成“金华市政府质量奖”现场评审。

（四）对外投资

公司的国外市场围绕巩固欧美传统成熟市场，布局巴西、南非、印度等新兴发展中国家。为进一步扩大公司全球化战略的布局，增强公司品牌国际影响力，扩大公司产品的国际市场份额，公司在巴西、印度、韩国设立销售型子公司。针对反光材料销售的重点区域，通过投资境外控股子公司等方式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国外市场的品牌和声誉、扩大影响力，并进一步整合国外市场的销售网络渠道，与当地的贸易商开展深度的合作与融合。公司为强化在高性能精密光学元器件及相关产品领域的布局，出资参股苏州奥浦迪克；并继续加大对重要参股公司南京迈得特光学投资支持其快速发展。目前，南京迈得特研发的模压玻璃非球面透镜已进入全面调试生产阶段，投产后可成为其新的利润增长点。

（五）公司采用线上线下传播，不断加大企业品牌建设和传播

2016年以来，公司持续性开展“无反光 不安全”系列活动，得到了客户们的充分认可。2017年，公司坚持将会议营销作为公司品牌推广和产品推广的重要手段。通过一系列的区域化推介会，针对不同区域进行符合当地交安行业实际情况的有重点、有层次、有解决性要素提供的专业推介，既体现了公司在行业内龙头企业的行业地位，又给予客户公司将“优质材料供应商”转向“解决方案供应商”的角色转变信息；通过会议协作等方式，公司在西北地区同交安汇展开合作，在京津冀等地区，同中国交通工程网组成战略合作，形成线上线下联动，以点带面，为公司“城市合伙人”引领新格局。2017年度公司创建道明股份微信公众号等自媒体宣传体系，加大了企业品牌的传播力度。

（六）完善企业人才建设和激励，凝聚员工向心力，加强企业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在人才保障方面继续坚持“引进、培养”两措并举，不断挖掘人才潜力，激发工作潜能，促使队伍结构和人员素质得到提高。在引进优秀人才的同时，通过内部竞聘为优秀员工提供晋升途径。公司启动核心骨干孵化、道明大讲台等公司文化传承、企业精神锻造平台，为公司挖掘有担当的后备管理人员。公司为员工配备多种文体娱乐设施，并外请专业培训人员进厂开展了多个课题的系列培训，注重对内部人才的挖掘、培养与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全部出售并获得一定收益，提高了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增强了团队竞争力，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相结合，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06,798,289.37	100%	521,792,083.26	100%	54.62%
分行业					
制造业	806,798,289.37	100.00%	521,792,083.26	100.00%	54.62%
分产品					
反光膜	333,198,586.63	41.30%	253,647,069.19	48.61%	31.36%
反光布	123,721,167.32	15.33%	99,913,644.79	19.15%	23.83%

反光制品	85,315,310.24	10.57%	46,052,101.84	8.83%	85.26%
反光服装	67,177,357.05	8.33%	59,923,801.67	11.48%	12.10%
离型纸	40,998,874.90	5.08%	19,648,951.57	3.77%	108.66%
增光膜	81,528,740.78	10.11%			
其他	74,858,252.45	9.28%	42,606,514.20	4.13%	75.70%
分地区					
内销	561,890,192.16	69.64%	318,041,585.97	60.95%	76.67%
外销	244,908,097.21	30.36%	203,750,497.29	39.05%	20.2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制造业	806,798,289.37	495,542,661.03	38.58%	54.62%	43.20%	4.90%
分产品						
反光膜	333,198,586.63	182,970,435.37	45.09%	31.36%	14.10%	8.31%
反光布	123,721,167.32	79,648,713.65	35.62%	23.83%	16.97%	3.77%
反光制品	85,315,310.24	46,637,735.55	45.33%	85.26%	80.26%	1.52%
反光服装	67,177,357.05	50,083,017.79	25.45%	12.10%	6.77%	3.73%
离型纸	40,998,874.90	34,636,024.54	15.52%	108.66%	102.11%	2.74%
增光膜	81,528,740.78	62,713,213.42	23.08%			
其他	74,858,252.45	38,853,520.72	48.10%	75.70%	40.40%	13.05%
分地区						
内销	561,890,192.16	337,021,737.26	40.02%	76.67%	60.41%	6.08%
外销	244,908,097.21	158,520,923.77	35.27%	20.20%	16.60%	2.0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	----	----	--------	--------	------

制造业	销售量	元	495,542,661.03	346,052,192.38	43.20%
	生产量	元	508,494,961.73	359,004,493.08	41.64%
	库存量	元	176,198,471.3	163,246,170.6	7.9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销售及生产量较去年同期均上涨主要系本期反光材料业绩增加及新增合并单位华威新材料公司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造业		495,542,661.03	100.00%	346,052,192.38	100.00%	43.2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造业	原材料	369,823,487.93	74.63%	267,740,581.25	77.37%	-2.74%
制造业	人工费用	54,063,704.32	10.91%	29,552,857.23	8.54%	2.37%
制造业	制造费用	71,655,468.78	14.46%	48,758,753.91	14.09%	0.37%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期收购华威新材料100%股权，2017年9月起华威新材料及其全资子公司骏通新材料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处置子公司：本期出售黑龙江道明万相鑫公司51%股权，2017年4月起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处置子公司安徽易威斯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7

年9月开始安徽易威斯及其控股子公司株洲易威斯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出资新设韩国道明取得98%股份成为境外控股子公司，2017年6月起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出资新设巴西道明投资取得95%股份成为境外控股子公司，2017年7月起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出资新设道明印度公司取得95%股权成为境外控股子公司，2017年11月起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9,032,309.3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5.9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43,167,942.29	5.35%
2	客户二	25,528,461.54	3.16%
3	客户三	25,409,886.10	3.15%
4	客户四	23,602,279.68	2.93%
5	客户五	11,323,739.75	1.40%
合计	--	129,032,309.36	15.9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3,614,141.7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3.3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38,350,618.91	6.61%
2	供应商二	32,975,799.71	5.69%
3	供应商三	23,600,084.00	4.07%
4	供应商四	14,385,263.83	2.48%
5	供应商五	14,302,375.29	2.47%
合计	--	123,614,141.70	23.3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7,444,907.21	32,851,187.71	44.42%	主要系本期新增合并单位华威新材料公司以及为扩大销售市场拓展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92,518,392.65	82,080,510.16	12.72%	主要系本期新增合并单位华威新材料公司所致
财务费用	14,473,494.32	-12,398,887.05	-216.73%	主要系本期新增合并单位华威新材料公司所致以及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贯注重新产品研发和创新能力建设，继续加大产品的技术创新与研发力度，不断优化生产工艺，创新研发模式，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提升产品的竞争力。2017年度，公司研发支出33,197,884.86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2%，占2017年度营业收入的4.11%。研发投入有所增长，主要系道明光电微棱镜型反光膜和铝塑膜等高端产品研发投入增加以及对华威新材料量子点膜的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41	103	36.8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51%	10.87%	0.64%
研发投入金额（元）	33,197,884.86	24,487,092.46	35.5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11%	4.69%	-0.5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2,776,191.95	566,493,426.33	31.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9,117,214.82	489,336,337.60	2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58,977.13	77,157,088.73	60.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09,235.50	105,744,330.23	-54.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179,773.18	175,027,153.82	117.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670,537.68	-69,282,823.59	378.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798,856.76	1,490,000.00	27,604.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410,028.93	14,886,868.76	2,025.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88,827.83	-13,396,868.76	-819.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257,282.46	-2,947,059.29	4,319.9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去年同比增加31.12%，主要系本期新增合并单位华威新材料公司所致；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比增加60.27%，主要系本期业绩增加且回款及时及新增合并单位华威新材料公司所致；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去年同比减少54.13%，主要系上期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去年同比增加1.17倍，主要系本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收购华威新材料公司所致；

(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比增加3.79倍，主要系本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收购华威新材料公司所致；

(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去年同比增加276.04倍，主要系收购华威新材料公司所致；

(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去年同比增加20.25倍，主要系定期存单质押融资收购华威新材料公司所致；

(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比减少8.19倍，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收购华威新材料公司所致；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去年同比增加43.20倍，主要系本期现金支付华威新材料公司股权转让对价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060,456.05	4.05%	主要系美元远期结售汇产品履约以及处置北京阳光天域股权投资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82,139.50	2.39%	主要系报告期末远期结售汇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否
资产减值	41,620,828.33	27.80%	主要系本期新增对安徽易威斯、华威新材料计提商誉减值及对北京阳光天域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371,226.53	0.92%	主要系龙游道明公司供应商赔偿款	否
营业外支出	4,200,378.87	2.81%	主要系龙游道明公司赔偿供应商违约金损失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432,272,227.92	19.11%	420,280,765.64	26.14%	-7.03%	主要系报告期合并华威新材料总资产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225,081,891.87	9.95%	102,829,928.51	6.40%	3.55%	主要本期销售增加以及新增合并单位华威新材料公司所致
存货	280,880,807.50	12.42%	176,198,471.33	10.96%	1.46%	
投资性房地产	50,323,651.59	2.22%	60,834,424.24	3.78%	-1.56%	
长期股权投资	54,931,200.22	2.43%	66,550,455.80	4.14%	-1.71%	
固定资产	627,918,482.31	27.75%	532,506,805.65	33.12%	-5.37%	主要本期新增合并单位华威新材料公司所致
在建工程	46,702,166.91	2.06%	42,671,660.00	2.65%	-0.59%	
短期借款	191,344,979.09	8.46%		0.00%	8.46%	主要系本期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到位前用现金支付股权转让对价导致借款增加以及新增合并单位华威新材料公司所致
长期借款	35,380.55	0.00%		0.00%	0.00%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582,139.50
上述合计	0.00						3,582,139.5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中有15,814,284.18元用于本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存出保证金等，定期存单130,684,000元为质押融资支付购买华威新材料公司股权款所致；

(2)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中8,225,653.61元为已背书未终止确认之商业承兑汇票，华威新材料公司票据质押借款为4,344,979.09元；

(3)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中25,828,335.07元为华威新材料公司不动产抵押借款；

(4)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中32,790,132.39元为华威新材料公司不动产抵押借款。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35,655,144.45	63,711,100.00	583.8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常州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OLED、TFT-LCD 光学膜（增光膜、扩散膜、硬化膜、反射膜、复合导光板）、电容膜、太阳能光伏背板、	收购	350,00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华威集团、香港盈昱、宝生投资、吉泰龙	长期	股权	完成收购	34,000,000.00	29,574,549.19	否	2017年09月0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之新

	节能工程膜的制造, 销售													增股份上市报告书》
韩国道明	反光材料、反光服、五金制品、交通标牌、交通安全设施的销售及进出口业务	新设	3,080,000.00	98.00%	自有资金	柳尚完	长期	股权	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738,022.25	否	2017年02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拟在韩国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7-014)
巴西道明投资	销售反光布、反光膜; 线, 布料, 纺织制品和服装的加工; 生产塑料产品	新设	17,950,000.00	95.00%	自有资金	杨业、巴西 DM X	长期	股权	尚未办理相关注册登记手续		82,956.31	否	2017年02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拟在巴西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和制 品等													(公 告编 号: 2017- 013)
道明 反光 材料 印度 有限 公司	反光 材料 销售	新设	2,795 ,136. 00	95.00 %	自有 资金	王帅	长期	股权	已完 成工 商登 记手 续		-257,4 77.60	否		
合计	--	--	373,8 25,13 6.00	--	--	--	--	--	--	34,0 00,0 00.0 0	28,66 2,005. 65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 资成本	本期公允 价值变动 损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价 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 入金额	报告期内 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 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金融衍生工具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582,139 .50	自有资金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582,139 .5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 份	募集方 式	募集资 金总额	本期已 使用募	已累计 使用募	报告期 内变更	累计变 更用途	累计变 更用途	尚未使 用募集	尚未使 用募集	闲置两 年以上

			集资金 总额	集资金 总额	用途的 募集资金 总额	的募集 资金总 额	的募集 资金总 额比例	资金总 额	资金用 途及去 向	募集资 金金额
2015 年	非公开 发行股 票	43,863.9 9	5,878.81	24,865.2 8	0	0	0.00%	7,285.43	存储于 募集资 金专户	0
2017 年	2017 年 重大资 产重组 配套募 集资金	11,610.3 1	0	0	0	0	0.00%	11,610.3 1	存储于 募集资 金专户	0
合计	--	55,474.3	5,878.81	24,865.2 8	0	0	0.00%	18,895.7 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54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518,516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4.3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4,999.99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00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43,999.99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36.0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3,863.9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184 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8,986.47 万元（含利息），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26.11 万元；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878.81 万元，2017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60.61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4,865.28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86.72 万元。

2015 年 7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截至 2015 年 6 月底，公司预计有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闲置。为拓展业务规模、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对资金的计划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6 年 4 月 14 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 1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 15,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4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72,854,316.17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169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7,349,856 股新股，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349,856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7.29 元，共计募集资金 126,480,450.24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0,377,358.49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16,103,091.75 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547 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2017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0.00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0.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16,103,091.75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74,822,641.51 元。上述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于 2018 年 1 月 5 日出具《关于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8）10 号）。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16,103,091.75 元，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支付相关验资费 100,000 元及手续费后余额为 116,003,081.00 元，全部用于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功能性薄膜生产线	否	45,000	45,000	5,878.81	24,865.28	55.26%	2017 年 06 月 30 日	2,775.51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5,000	45,000	5,878.81	24,865.28	--	--	2,775.51	--	--
超募资金投向										
5 无										
合计	--	45,000	45,000	5,878.81	24,865.28	--	--	2,775.5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公司“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功能性薄膜生产线”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7 年度为预计实现效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益的第一年，根据规划，该项目建成后投产第 1 年即 2017 年的达产率为 30%、第 2 年为 60%、第 3 年为 100%。本项目建成完全达产后，正常年份净利润为 20,281.78 万元。公司已于 2016 年度完成该项目部分生产线的试运行。该项目 2017 年度实现效益 2,775.51 万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5 年 6 月 4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6,676.07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 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6,676.0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5 年 7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截至 2015 年 6 月底，公司预计有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闲置。为拓展业务规模、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对资金的计划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6 年 4 月 14 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 1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将上述资金中的 2,000 万元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3,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4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二）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收购华威新材料公司	否	18,610.00	18,610.00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8,610.00	18,610.00	0	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18,610.00	18,610.00	0	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74,822,641.51 元。上述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于 2018 年 1 月 5 日出具《关于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8）10 号）。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16,103,091.75 元，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支付相关验资费 100,000 元及手续费后余额为 116,003,081.00 元，全部用于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 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永康润民	土地使用	2017 年 06	2,772.44		本次转让	11.85 %	出售房产	否	不适用	是	是	如期实施	2017 年 06	巨潮资讯

工贸 有限 公 司、 永康 市象 珠韦 军五 金制 品 厂、 永康 市超 宝不 锈钢 制品 厂	面积 10,56 4.74 平方 米， 房产 建筑 面积 8,360 .88 平方 米	月 06 日			所形 成的 收益， 为 1453. 56 万 元		出 售 均 价 将 不 低 于 上 述 评 估 价 格					月 29 日	网 (http://www.cninfo.com.cn/) 告 名 称： 《关 于 出 售 部 分 闲 置 房 产 和 土 地 的 进 展 公 告》 (20 17-04 8)
---	--	-----------	--	--	--	--	--	--	--	--	--	-----------	--

注：1、适用于报告期内发生及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出售资产的情形。

2、“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和“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应填列截止本报告披露日的情况。

3、出售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的影响，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4、如公司出售资产事项已在临时报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仅需披露该事项概述，并提供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的相关查询索引。披露索引可以披露公告的编号、公告名称、公告披露的网站名称。如果在表中填写了未达到临时披露标准的出售资产事项，请在披露日期和披露索引处填写“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龙游	子公司	反光材料	198,000.00	665,715.87	594,940.59	415,752.28	96,144.029	82,426,240

道明光学有限公司		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	0	8.43	5.47	4.74	.88	.13
浙江道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各种功能性薄膜的制造销售	100,000,000.00	391,835,829.11	369,540,175.58	153,053,445.48	49,352,345.34	42,533,981.02
常州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学膜、增光膜、扩散膜的制造销售	80815200	324,053,125.29	168,097,986.56	254,408,223.84	34,649,886.81	29,574,549.1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KOREA DAOMING REFLECTIVE MATERIAL CO.,LTD（韩国道明）	投资设立	拓展海外销售渠道
DAOMING（BRASIL）INVESTIMENTOS LIMITADA（巴西道明投资）	投资设立	拓展海外销售渠道
道明反光材料印度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拓展海外销售渠道
常州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收购取得 100% 股权	扩大公司总股本及净资产，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均得以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增强本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黑龙江道明万相鑫交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无影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及发展规划

公司自成立以来，围绕以反光材料为主体，国内市场与国外市场为两翼，人车路安全防护应用为三大主线的营销方针，贯彻落实“创新、协同、渠道、应用”经营策略，致力于打造全球领先的反光材料及延伸产品供应商以及安全

防护一站式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一方面提升企业标准化、精细化、信息化、智能化管理水平，降低企业经营成本，提高盈利能力；并不断加大研发新材料、新工艺力度，提高资源利用效率，降低生产成本，研发高附加值新产品；同时开发重点区域市场合作的新模式，提高区域市场的深耕细作能力，提升市场占有率，确保公司内生增长的持续性与成长性；另一方面，积极发挥公司的资本市场平台优势，实现内生增长与外延发展双路并举。顺应国家和行业发展趋势，沿着涂布复合和精密模压这两条技术主线进行外延式拓展，利用上市公司的资本运作平台上延下展产业链,提升企业规模，提高创新能力，丰富产品种类、逐步转型为品质卓越，品牌超群的综合性功能性膜材料生产企业的战略目标。

（二）2018年经营计划

1、继续提高研发能力，构建更强大的创新平台，优化和丰富产品结构

公司将始终以技术研发作为公司不断发展的依托，将采取以自主创新开发为主，同时积极实施技术引进或合作，不断加大科研开发投入的方式强化自身研发实力和技术创新能力。2018年，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5个自主研发平台的优势，加强与科研院校合作、提升团队研发创新能力，为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提供技术支持；同时，不断改善模具品质，优化生产工艺和材料，提高生产速度，节省生产成本；研究如何从技术上确保产品质量稳定性，体现在设备与模具改良中，为生产车间解决张力不均、纠偏不正、温度失衡等问题；在产品改良中，增强产品的耐洗、亮度、气泡、色差、打皱等问题；在技术工艺改良中为车间解决胶残留、胶溢出、膜难剥离、冷天膜开裂、失光等问题；同时，加强专利和商标证书的侵权维权防范，规范公司各部门商标的使用及知识产权权利的保持；以及加强基于微纳米加工、新型功能薄膜和高分子材料为主线的新项目的

调研，建全新项目基础研发的培养和储备，培养研发人员沟通交流、信息收集分析、组织协调能力，为公司战略发展提供支撑。

2、继续产品结构调整，努力提高高毛利产品的比重

公司将继续走产品结构调整的道路，逐步清理部分低端市场，整合团队力量，加强分工，加强对中高端系列产品和高附加价值产品的推广，不断向反光材料高端产品、高附加值的方向发展和延伸，进一步改善产品结构，提高产品毛利率的同时提升整个中高产品市场增量和行业竞争力。

3、加强品牌建设和市场开拓

2018年，公司将继续稳固老客户，维护好已确立关系的重点企业和重点区域，通过回访和售后服务工作及季度性对质量、服务的询征来建立长久合作机制；同时，抓住好机遇乘势而上，不断挖掘项目产品和扩大销售渠道，快速抢占市场。公司应对2018年1月1日开始实施的GB 7258-2017《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要求汽车生产厂家在新车出厂时配备一件反光背心，以及俄罗斯、泰国等国家相似政策的出台，公司国内外相关项目组将有针对性的向车厂、服装厂及国外经销商进行推广销售反光布或成品反光背心；同时，将重点攻破高速公路项目，尽快实现微棱镜产品进口替代；以及车牌膜组将不断开发新客户并激活休眠客户，增加车牌膜省份及各区域市场占有率；由于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前景，动力类产品市场规模占比越来越重，公司2018年铝塑膜方面在继续拓展和维护锂电池膜应用客户群将重点抓动力类市场开发。

同时，公司将在2017年的的资源投入与沉淀基础上，对公司的品牌推广、营销活动等进行全方位的跟进与升级。坚持开展“无反光不安全”系列会议，并将启动全网营销战略，以阿里巴巴品牌站为重要载体布局电子化渠道体系，

让线上平台尽早发挥出应有的效果与优势，线下则以“城市合伙人”为切入点，线上线下实现资源的整合和聚焦。同时，在2017年的海外市场投资基础上，加强海外子公司管理，将加强个人防护安全和道路交通安全等产品在海外市场的推广力度，在国际市场寻求新的突破点。

4、稳步推进公司募投项目，提高产品品质，保持产销平衡，

目前，公司现有募投项目均已达产，2018年仍将重点放在现有生产线的技改与维护，侧重加强生产管理。对部分重点产品设置专职小组，负责生产过程的产品质量管控与生产工艺和品质分析改善工作，对重点客户建立客户档案及独立的工艺及品质标准，进行重点管理。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技术优势和生产优势，不断提升现有产品的性能，提升相关工序的生产速度，提高产品生产效率，提升产品品质，逐步打造体现高品质产品水平的企业形象。同时，将加快华威复合膜、装饰膜、量子点膜设备安装调试，早日实现量产，并增加部分产品生产线及新增服装车间等来做好产能储备应对更大的市场需求。

5、加强管理，完善激励机制

2018年，公司将围绕道明战略规划，以追求“公司与员工价值最大化”为宗旨，进一步吸引人才，完善人才使用管理机制，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不断完善绩效考核体系，将个人绩效与公司绩效有机结合。同时，公司继续推行道明大讲台、雏鹰计划、核心骨干培养对内部员工进行培养和选拔。

（三）、主要风险因素及公司应对策略

（一）经营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不断拓展业务，并通过投资设立国内外子公司扩大全国市场

规模，同时，2017年完成华威新材料的100%股权收购，公司资产和业务规模不断得到快速扩张，进而对公司经营管理、市场开拓和定价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同时也增加了管理和运作的复杂程度。公司未来仍将不断加大对公司信息化平台的建设，提升公司经营及管理效率。

（二）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对华威新材料的收购，形成了一定商誉，随着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若华威新材料不能较好的完成承诺业绩，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公司未来将加强对华威新材料的投后管理工作，利用信息化平台提升内部运营及管理水平。同时，加快其新产品复合膜、装饰膜、量子点膜的开发和市场开拓，同时不断提升现有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实现华威新材料的持续、健康的发展，从而降低产生商誉减值风险的可能性。

（三）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海外业务中，日常经营涉及到外汇收支，若在此期间，国际外汇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影响，2017年公司汇兑损失较大。2018年，随着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的变化，中美贸易战愈演愈烈，公司2018年度将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

（四）环保政策风险

2017年度随着整个社会环保意识的增强，我国政府逐步颁布实施越来越严格的环保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企业执行的环保标准也将更高更严格。虽然公司已严格按照环保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进行处理和排放，但上述相关政策标准都将增加本公司在环保设施、排放治理等方面的支出。

公司一贯认真履行社会责任，严格执行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生产经营过程中的三废经过处理，均达到了国家排放标准要求。目前，公司龙游道明在建环保RTO项目，为不断提高企业环保要求，环保投入有可能会持续增长并对业绩带来一定影响。但环保成本的提升也将有利于淘汰落后产能，形成新的市场机遇。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化工类产品，细分类别繁多。受市场因素影响，相关原辅材料价格波动频繁，尽管单一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企业盈利能力的影响较为有限，但若多项主要原辅材料采购价格持续波动，且公司产品售价无法及时进行相应调整，将给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经济形势的变化，跟踪主要原料的市场价格走势，采取多方比价、批量采购等措施合理安排库存，尽量稳定原料采购价格，及时调整产品的销售价格，一定程度上可以缓解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风险。同时，公司目前正积极推进部分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国产化工作。

（六）应收账款风险

目前公司反光材料业务客户大多数属于中小型客户，应收账款单个客户余额数总体较低，主要采用赊销的方式。随着公司产品结构化的调整，新客户的增加，公司应收账款规模相应增长。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规模可能保持在较高水平，并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未来公司将加强赊账和欠账的监控及催收；并建立客户信用评估体系，针对不同信用等级客户给予不同的账期。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3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了解公司目前的销售模式及公司并购常州华威新材料公司的主要原因及目前进展情况；详细询问了公司目前投产的微棱镜型反光膜与原先玻璃微珠反光膜之间的主要区别以及与3M相比的竞争优势及目前销量情况；同时，关心询问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原因。
2017年05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了解公司业绩情况及对微棱镜型反光膜、铝塑膜的了解和目前销售情况；同时，询问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原因及面对如今股价是否有压力问题；最后详细了解了并购华威新材料公司的进展及目前业绩。
2017年08月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询问了公司产品是否具有周期性以及对微棱镜反光膜全年整体销售是否会有影响；了解了公司微棱镜型反光膜主要应用领域及销售价格是否存在优势；关心询问了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威新材料的主要产品及客户并深入了解了公司铝塑膜整体市场及公司目前销售方向
2017年09月0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了解公司微棱镜型反光膜主要情况和行业地位；以及公司未来产品的研发与创新将如何进行；询问了公司铝塑膜的行业接受程度及公司目前销售方向
2017年09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细了解公司的主营业务及目前市场上主要的竞争对手、公司的生产模式；询问了公司是否会计划多元化发展；重点了解公司锂电池包装膜项目进度以及公司微棱镜型反光膜较传统反光膜的优势
2017年09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了解了铝塑膜行业前景、公司发展战略；询问了子公司华威新材料的收购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及华威新材料的

			主要产品
2017 年 09 月 19 日	其他	机构	了解了公司目前业务产品介绍及整体经营情况；询问了公司微棱镜型反光膜介绍及未来竞争优势、铝塑膜行业前景及目前经营状况以及子公司华威新材料的收购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2017 年 11 月 16 日	其他	机构	了解公司微棱镜型反光膜、铝塑膜的未来竞争优势；了解子公司华威新材料的主要产品及量子点膜的进展
2017 年 12 月 2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了解机动车新政对公司反光衣的影响以及公司相关产品的介绍；最后，询问了子公司华威新材料的主要产品及量子点膜的进展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进行了相应的修订。同时，还制定了《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更好地保障全体股东的合理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14年11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董事会此次修订及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执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95,860,516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295,860,51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91,721,032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26,420,744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年	31,321,037.20	123,752,926.37	25.31%	0	0
2016年	17,751,630.96	48,710,429.85	36.44%	0.00	0.00%
2015年	14,793,025.80	44,995,214.82	32.88%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26,420,744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31,321,037.2

可分配利润（元）	361,259,759.3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根据 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26,420,74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1,321,037.2 元，尚余未分配利润 329,938,722.13 元，结转下一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项下取得的对价股份自发行结束日起 24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并自愿进行锁定，且上述股份解锁时间不早于道明光学指定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华威新材料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和资产减值测试专项报告	2017 年 09 月 04 日	2020 年 9 月 4 日	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

			<p>之日，且解锁前乙方各主体已履行了根据资产减值专项报告应履行的补偿义务（如有）。24 个月锁定期满后至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上市交易或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有的道明光学股份的 50%，剩余股份自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解锁。</p>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本次交易项下取得的对价股份自发行结束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并自愿进行锁定，且解锁前乙方各主体已履行了根据资产减值专项报告应履行的补偿义务（如有）。”</p>	2017 年 09 月 04 日	2020 年 9 月 4 日	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
	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p>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p>	2017 年 09 月 01 日		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

	<p>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盈昱有限公司（YingYuCompany Limited）</p>		<p>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补偿义务人承诺，华威新材料在利润承诺期间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2700 万元、3400 万元、4400 万元。华威新材料实际实现净利润的确定将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执行，即以经道明光学指定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华威新材料进行审计后的税后净利润，且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为原则确定。同时，承担利润补偿义务的主体为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承担的利润补偿义务比例</p>			
--	--	--	---	--	--	--

			<p>37%、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担的利润补偿义务比例</p> <p>11.96%、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承担的利润补偿义务比例</p> <p>3.04%、盈昱有限公司（YingYuCompany Limited）承担的利润补偿义务比例</p> <p>48%。</p>			
	<p>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盈昱有限公司（YingYuCompany Limited）、颜奇旭、相小琴</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单位（本人及本人配偶、成年子女、兄弟姐妹以及上述人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及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p>	<p>2017年09月01日</p>		<p>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p>

			时，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同时，严格遵守市场价的原则，保证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没有市场价的交易价格将由双方在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平等协商确定，不得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盈昱有限公司（YingYuCompany Limited）、颜奇旭、相小琴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自承诺作出之日起，不得从事与上市公司、目标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在与上市公司、目标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单位内任职或以任何方式为该等单位提供服务；不得自行或委托他人、以他人名义生产、经营与上市公司、	2017 年 09 月 01 日		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

			目标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产品或业务。			
	常州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核心团队成员朱小庆、李琪龙、蒲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每一核心团队成员应在资产交割日前与华威新材料签订符合上市公司规定条件的不短于三年期限的劳动合同；每一核心团队成员应在资产交割日前与华威新材料签订上市公司合理满意的竞业限制协议，其在华威新材料服务期间及离开华威新材料后三年内不得从事与华威新材料相同或竞争的业 务；任一核心团队成员在与华威新材料的劳动合同期限内，不得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公司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全职职务或实质性	2017 年 09 月 01 日		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

			<p>经营职务，但上市公司书面同意的除外；任一核心团队成员如有严重违反华威新材料规章制度、失职或营私舞弊损害华威新材料利益等情形并符合《劳动合同法》规定的解除劳动合同条件的，华威新材料应解除该等人员的劳动合同；除上述约定外，上市公司对华威新材料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如有调整计划的，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华威新材料《公司章程》规定做出。</p>			
	<p>除核心团队外，本次交易后将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道明光学的其他员工股东承</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每一员工股东应在资产交割日前与华威新材料签订符合上市公司规定条件的不短于三年期限的劳动合同；每一员工股东应在</p>	<p>2017 年 09 月 01 日</p>		<p>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p>

	<p>诺：</p>		<p>资产交割日前与华威新材料签订上市公司合理满意的竞业限制协议，其在华威新材料服务期间及离开华威新材料后一年内不得从事与华威新材料相同或竞争的业务；任一员工股东在与华威新材料的劳动合同期限内，不得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公司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全职职务或实质性经营职务，但上市公司书面同意的除外；任一员工股东如有严重违反华威新材料规章制度、失职或营私舞弊损害华威新材料利益等情形并符合《劳动合同法》规定的解除劳动合同条件的，</p>			
--	-----------	--	---	--	--	--

			华威新材料应解除该等人员的劳动合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1、持股 5% 以上股东：道明投资 2、实际控制人胡智彪先生和胡智雄先生	首发前承诺	1、持股 5% 以上股东：道明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彪先生和胡智雄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作为公司董事还承诺，除上述锁定期外，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本公司股份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	2011 年 11 月 11 日		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

			例不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在其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彪先生和胡智雄先生	股份限售承诺	实际控制人胡智彪、胡智雄先生承诺：自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新股。	2015 年 06 月 03 日	36 个月 (2015 年 6 月 25 日至 2018 年 6 月 25 日)	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彪、胡智雄及控股股东道明投资	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彪、胡智雄及控股股东道明投资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该承诺在公司存续期间有	2011 年 11 月 11 日		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

			效。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常州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承诺人:华威集团、香港盈昱、宝生投资、吉泰龙)	2016年01月01日	2018年12月31日	3,400	2,957.45	2017年,道明光学完成了对华威新材料的收购后积极进行业务整合,并开展技术合作以发挥协同效应。但是,华威新材料下游LCD电视及显示面板行业受乐视的不良影响导致利润空间下降,并将成本压力向上游传导,导致华威新材料主营产品增光膜销售价格大幅度下降,虽然华威新材料努力开拓销售渠道,积极应对不利形势,产品销售数量	2016年11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

					有一定幅度的增长，但是销售额有所下降，且毛利率有所下降，最终导致本年盈利未能达到预期。		
--	--	--	--	--	---	--	--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颁布了《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公司须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12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前述会计准则进行调整。

2、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财会[2006]3号文件中的《企业会

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依据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执行。

4、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7]15号文件的要求，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同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将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其他由于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

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2、会计政策变更日期：公司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3、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依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的规定执行。同时，公司将按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5、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等的相关规定，公司调整了财务报表列报，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

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 42,718.97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42,718.97 元。

以上报表项目列报的调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 2017 年度及前期列报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2017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在韩国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5月支付49万美金，并于2017年6月8日完成相关注册手续，取得韩国道明98%股份成为道明光学境外控股子公司。2017年6月起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2017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在巴西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7月实际出资285万美金，占巴西道明投资注册资本的95%。2017年7月起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公司于2017年10月以自有资金468,751.77美元完成在印度设立全资子公司道明反光材料印度有限公司并完成其相关注册登记手续，持有道明印度100%股权。2017年12月，为提高公司派驻印度员工积极性，转让给派驻员工5%股份，对价人民币158,000元，道明印度公司成为公司持股95%的境外控股子公司。2017年11月起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69号）核准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向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等4名交易对方购买相关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2017年7月28日，公司完成重组标的常州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华威新材料已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形成的股份已经于2017年9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2017年9月起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五）2016年4月14日，公司与哈尔滨万相鑫交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共同出资100万元人民币设立黑龙江道明万相鑫交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因双方合作后经营目标无法达成，公司于2017年3月与哈尔滨万相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全部的51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哈尔滨万相鑫。公司于2017年4月收到股权转让款，并于2017年5月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公司不再持有黑龙江道明万相鑫公司任何出资额。2017年3月起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易威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威斯”）存在因业绩承诺执行情况的纠纷导致其无法正常经营的风险，对安徽易威斯的经营活动构成重大影响。但对公司整体经营情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均正常。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9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2017-093《关于控股子公司情况说明的公告》。截止披露日，公司于2017年10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

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于 2017 年 9 月对安徽易威斯公司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19,505,522.29 元。自 2017 年 9 月 30 日起，公司不再将安徽易威斯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株洲易威斯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并将对安徽易威斯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26,103,608.77 元改列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并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970,808.77 元。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姚本霞、曹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独立财务顾问。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公司诉安徽英迪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安徽英迪尔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曹慧芳、曹雯钧、郭路长合同纠纷案件</p>	<p>6,348.37</p>	<p>否</p>	<p>一审判决</p>	<p>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年2月5日出具的 (2017)浙07民初53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由被告曹慧芳、曹雯钧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赎回原告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安徽易威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并支付给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赎回款项人民币6,283.2万元及其相应的利息损失（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但不得超过年利率4.35%自2017年5月19日起计付至实际履行之日止）；二、被告安徽英迪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安徽英迪尔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及郭路长对被告曹慧芳、曹雯钧第一项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驳回原告道明</p>	<p>不适用</p>	<p>2018年02月12日</p>	<p>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名称：《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p>
---	-----------------	----------	-------------	---	------------	--------------------	--

				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本次判决为一审判决，本次判决结果对公司较为有利，支持了公司主要的诉讼请求，公司预计上述商誉减值损失计提后，本次诉讼不会再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双方当事人均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 15 日内上诉，最终判决结果及执行情况仍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易威斯对公司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公司及被告二杨金龙立即返还原告 852 万元款项及利息、损失 90,880 元，共计 8,610,880 元等相关事项。	861.09	否	中止审理	当庭法官认为由于双方对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司章程及投资协议之间的效力存在争议，而该等争议不属于本案审理范围，但相关争议的认定将影响本案审理的程序性问题，因此决定本案中止审理，并建议原告另行提起相关诉讼以确认有关董事会决议的效力，法庭将根据有	不适用	2017 年 11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名称：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7-101)

				关董事会决议的效力诉讼情况恢复对本案的审理。			
--	--	--	--	------------------------	--	--	--

其他诉讼: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诉诸城仕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43.65	否	二审立案受理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诸城仕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货款余额为 1,436,542.50 元, 账龄达 3 年以上, 已按 100% 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江油市明瑞反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诉公司子公司龙游道明	511.46	否	一审判决生效	要求龙游道明支付拖欠的货款 5,114,633 元并支付 1% 每天的违约金。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已履行		
公司反诉江油市明瑞反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9.83	否	一审判决生效	江油明瑞反光材料有限公司需赔偿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因使用其产品质量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2,622,411.89 元, 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履行完毕。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已履行		
龙游道明诉江阴市中江实业有限公司	57.96	否	达成调解	双方调解由江阴市中江实业有限公司拉回	已履行		

				全部现有废油，并退还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导热油货款 28 万元。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苏州赛益鑫实验设备有限公司诉龙游道明	29.75	否	达成调解	双方调解达成由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支付苏州赛益鑫实验设备有限公司装修工程款 210000 元，款已全部付清。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已履行		
龙游道明诉苏州赛益鑫实验设备有限公司	64	否	一审判决生效	一审判决苏州赛益鑫实验设备有限公司退还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风淋门货款 173000 元，苏州赛益鑫实验设备有限公司已上诉。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已履行		
公司诉河南道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和杭州阿里巴巴广告有限公司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纠纷	100	否	一审判决生效	一审判决河南道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停止在企业名称中使用“道明”字样，赔偿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费用 50000 元。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已申请执行		
公司诉李洪文、崔琰焉买卖合同纠纷	69.01	否	一审判决公告中	一审判决李洪文承担 69.01 万元的货款清偿责任，道明光学	不适用		

				撤回对崔琰焉的诉讼。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龙游祥宇机电设备有限公司诉龙游道明	15	否	祥宇机电撤诉	一审判决前祥宇机电撤回诉讼。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道明光电诉上海思德胶辊制造有限公司	57	否	达成调解	双方调解由上海思德将 30 根胶辊及 12 根维修辊一次性发送给道明；思德同意免除道明光电 156400 元货款作为补偿，由道明光电从剩余货款中直接扣除。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已履行		
肖莱公司和特力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申请承认和执行的法兰西共和国波比尼商事法院于 2011 年 10 月 18 日作出的案件号为 2010F00300，判决书号为 2011F01203 的民事判决	233535.74 美金	是	申请强制执行	法国肖莱公司（债权人）和台湾特力股份有限公司（债务人）共同委托北京市集佳律师事务所律师向金华中院申请强制执行道明公司 233535.74 美金和 4000 欧元或等值人民币。道明公司已向金华中院申请强制执行要求互负义务人肖莱公司和特力公司退还价值 233535.74 美金的货物并根据实际掌握的证明肖莱公司与特力公司之间已经以 15 万	申请强制执行中		

				欧元和解完毕导致主债权债务已经消灭的证据向金华中院执行局提交执行异议书。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道明光电诉宁波明图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160.6	否	一审审理中	案件目前尚在审理中,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道明光电诉广州金冠金属建材有限公司	132.4	否	一审审理中	案件目前尚在审理中,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道明新材料诉东莞市鑫立胶粘技术有限公司	8	否	申请执行	双方一审达成调解:由鑫立公司分三期向道明新材料清偿欠款 8 万,最后一期 26000 元经过多次催告后逾期未付,遂申请强制执行。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申请强制执行中		
道明光学诉东阳市德信友邦缝纫设备有限公司	96.3	否	达成调解	双方达成调解:由德信友邦全额退货并在 2018 年 9 月 1 日前退还道明已付货款 670610 元,由德信法人夫妻对退款承担连带责任。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道明新材料诉东莞市君冠电子有限公司	4.7	否	一审立案	案件目前尚在审理中,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道明公司诉南宁桂人器商贸有限公司	5.4	否	一审审理中	案件目前尚在审理中,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道明公司诉十堰市科迪工贸有限公司	37.9	否	一审审理中	案件目前尚在审理中,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道明公司诉辽宁忠旺特种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12.2	否	一审立案	案件目前尚在审理中,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道明公司诉杭州行地集团	2.87	否	一审立案	案件目前尚在审理中,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12日和2015年7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截至2015年11月19日,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的方式完成了此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共计购买公司股票6,169,331股,成交金额为8,748.46万元,剩余资金留作备付资金。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后,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数增加至12,338,662股。

截至2017年9月15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根据《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完成所有股票出售并终止。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9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2017-088《关于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出售并终止的公告》。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 2014年11月，公司与永康市象珠镇雅婷五金制品厂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唐先镇上新屋村建筑面积为1389.00m²的房屋出租给永康市象珠镇雅婷五金制品厂。租赁期限自2014年11月28日至2017年11月27日。因租赁期限到期不续租结束与永康市象珠镇雅婷五金制品厂的租赁关系。

(2) 2014年11月，公司与章燕能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唐先镇上新屋村建筑面积为420.75m²的房屋出租给章燕能。租赁期限自2014年11月11日至2017年11月10日。因租赁期限到期不续租结束与章燕能的租赁关系。

(3) 2014年12月，公司与永康市唯高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唐先镇上新屋村建筑面积为3287.70m²的房屋出租给永康市唯高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租赁期限自2014年12月01日至2017年11月30日。截至2017年3月31日公司与永康市唯高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终止租赁关系。

(4) 2017年4月，公司与永康市唐先镇明威炉具厂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唐先镇上新屋村建筑面积为3287.70m²的房屋出租给永康市唐先镇明威炉具厂。租赁期限自2017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5) 2015年5月，公司与永康市唯高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唐先镇上新屋村建筑面积为1023.00m²的房屋出租给永康市

唯高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租赁期限自2015年5月1日至2018年4月30日。

(6) 2015年1月，公司与永康市鑫虎休闲用品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唐先镇上新屋村建筑面积为4784.00m²的房屋出租给永康市鑫虎休闲用品有限公司。租赁期限自2015年1月15日至2018年1月14日。

(7) 2015年2月，公司与施震滇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唐先镇上新屋村建筑面积为1974.64m²的房屋出租给施震滇。租赁期限自2015年2月24日至2018年2月23日。

(8) 2015年1月，公司与童志高（永康市菲帅纸箱厂）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唐先镇上新屋村建筑面积为2576.14m²的房屋出租给童志高（永康市菲帅纸箱厂）。租赁期限自2015年1月15日至2018年1月14日。

(9) 2015年8月，公司与浙江省永康市天联工贸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唐先镇上新屋村建筑面积为3306.00m²的房屋出租给浙江省永康市天联工贸有限公司租赁期限自2015年8月1日至2018年7月31日。

(10) 2015年8月，公司与永康市超欧工贸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唐先镇上新屋村建筑面积为2894.00m²的房屋出租给永康市超欧工贸有限公司。租赁期限自2015年8月1日至2018年7月31日。

(11) 2014年8月，公司与永康市东城凯红装饰材料厂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工业区三号地块迎宾路建筑面积为2341.55m²的房屋出租给永康市东城凯红装饰材料厂。租赁期限自2014年8月20日至2017年8月19日。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由于出售此房产终止与永康市东城凯红装饰材料厂的租赁关系。

(12) 2014年9月，公司与童忠义、胡锦涛进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

公司位于工业区三号地块迎宾路建筑面积为1336.23m²的房屋出租给童忠义、胡锦涛进。租赁期限自2014年9月1日至2017年8月30日。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由于出售此房产终止与童忠义、胡锦涛进的租赁关系。

(13) 2015年2月，公司与永康市美斯乐工艺门厂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工业区三号地块迎宾路建筑面积为4683.10m²的房屋出租给永康市美斯乐工艺门厂。租赁期限自2015年2月10日至2018年2月9日。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由于出售此房产终止与永康市美斯乐工艺门厂的租赁关系。

(14) 2015年8月，公司与吕杰波（永康市鑫颖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工业区三号地块迎宾路建筑面积为2480.38m²的房屋出租给吕杰波（永康市鑫颖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租赁期限自2015年8月1日至2018年7月30日。

(15) 2015年9月，公司与浙江普若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工业区三号地块迎宾路建筑面积为2092.00m²的房屋出租给浙江普若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租赁期限自2015年9月20日至2018年9月19日。

(16) 2015年8月，公司与永康市优优工贸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工业区三号地块迎宾路建筑面积为2092.08m²的房屋出租给永康市优优工贸有限公司。租赁期限自2015年8月31日至2018年8月30日。

(17) 2015年8月，公司与永康市优优工贸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工业区三号地块迎宾路建筑面积为634.82m²的房屋出租给永康市优优工贸有限公司。租赁期限自2015年8月31日至2018年8月30日。

(18) 2015年8月，。公司与永康市优优工贸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工业区三号地块迎宾路建筑面积为981.82m²的房屋出租给永康

市优优工贸有限公司。租赁期限自2015年8月31日至2018年8月30日。

(19)2016年2月,公司与永康市果不凡工贸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工业区三号地块迎宾路建筑面积为2480.38m²的房屋出租给永康市果不凡工贸有限公司。租赁期限自2016年2月1日至2019年1月31日。

(20)2016年2月,公司与永康市果不凡工贸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工业区三号地块迎宾路建筑面积为508.00m²的房屋出租给永康市果不凡工贸有限公司。租赁期限自2016年2月1日至2019年1月31日。

(21)2016年5月,公司与曹辉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唐先镇上新屋村建筑面积为52.00m²的房屋出租给曹辉。租赁期限自2016年5月1日至2019年4月30日。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作为一家上市公司，重视企业社会价值的实现，重视产品开发及生产优质产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

（一）股东权益和债权人权益的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并不断完善，在机制上保证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公开、公平、公正的享有各项权益；目前公司已健全了中小投资者投票机制，完善中小投资者投票等机制；公司股东大会全面采用网络投票方式；积极推行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上市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完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第三方见证制度；研究完善中小投资者提出罢免公司董事提案的制度等，有效保障了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同时，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或提前透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形；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多方位的沟通渠道，为投资者营造了一个良好的互动平台。通过签订合同、定期付款保障债权人权益，平时利用互通互访的交流形式，加强与债权人及时的信息联系，创造公平合作、共同发展的发展环境。

（二）积极提供就业岗位，努力保护员工权益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关心员工的工作、生活、健康、安全，切实保护员工的各项权益，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

长。报告期内，公司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组织运动会、中秋晚会等活动。同时，公司关注员工的个人成长和身心健康，不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培训学习和文娱活动，丰富了员工的生活，增强了公司凝聚力和向心力。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的保护

公司一直坚持“客户至上”原则，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建立了退换货与客户服务投诉制度，通过各地办事处对全国大部分区域提供快速高效的售后服务；并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合作，实现互惠共赢；严格把控产品质量，注重产品安全，保护消费者利益。

（四）环境保护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公司在研发和产销过程中注重环境保护，积极开展节能减排活动，把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建设列为工作的重中之重，采用先进环境管理体系，生产系统投入大量资金建设RTO系统实现废气的循环回收利用，推行结构优化升级，主动淘汰高能耗的落后产品和工艺，研发节能减排的新产品和新工艺，促使公司的产品升级换代，增强企业市场配套能力，努力实现企业与自然的和谐相处。同时，公司规模发展为社会提供了数百个工作岗位，并力所能及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2017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浙江道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CODCr、氨氮、SO2、NOx、非甲烷总烃	废水：间接排放； 废气：有组织排放	废水：1个；	废水：纳管排放口，1个， 废气：RTO 排气筒出口 1 个	CODCr：50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	CODCr：0.302	CODCr：0.86	无
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	CODCr、氨氮、非甲烷总烃	废水：间接排放； 废气：有组织排放	废水：1个；	废水：纳管排放口，1个， 废气：RTO 排气	CODCr：500，	关于龙游县污水处理厂纳管企业污水排放标准	CODCr：1.42	无生产废水，无需核定	无

				筒出口 3 个		及有关事项的通知、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			
--	--	--	--	------------	--	------------------------	--	--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一) 浙江道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引进国际先进的蓄热式燃烧氧化炉 (RT0) 处理有机废气, 设计处理风量为30000m³/h。各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二次集气系统收集后经蓄热式燃烧氧化炉 (RT0) 处理后引至20m高空排放, 脱脂废水经隔油处理后循环使用,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同时公司充分运用循环经济的理念, 对焚烧产生的热量进行回用, 供应涂布线、烘房等各供热系统, 节约了大量的能源。该废气处理设施目前可正常使用。

道明光电建设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后通过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排入永康江。

(二) 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厂区引进了三台国际先进的蓄热式燃烧氧化炉 (RT0) 处理有机废气, 设计处理风量共91000m³/h。各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二次集气系统收集后经蓄热式燃烧氧化炉 (RT0) 处理后引至20m高空排放,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同时公司充分运用循环经济的理念, 对焚烧产生的热量进行回用, 供应涂布线、烘房等各供热系统, 节约了大量的能源。

龙游道明建设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关于龙游县污水处理厂纳管企业污水排放标准及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排放标准后纳管排到龙游县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排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两个子公司建设项目均已通过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一）浙江道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编制应急预案，并已于2017年9月经永康市环保局备案，备案编号为330784-2017-021-L；

（二）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编制应急预案，并已于2017年7月经龙游县环保局备案，备案编号为330825-2017-19-M。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一）道明光电公司有环保专员2人，负责厂区安全环保工作。2017年10月，公司引进国内先进的挥发性有机废气在线监测系统，对排放的有机废气浓度进行实时监测，实际排放浓度远远低于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并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废气进行监测，频次为1年/次。此外，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纳入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管路，雨水口的各项指标（化学需氧量、pH值、氨氮、总磷）均符合国家标准。

（二）龙游道明有环保专员2人，负责厂区环保工作，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废气、废水、噪声进行监测，频次为1年/次。此外，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纳入园区污水管网，雨水口的各项指标（化学需氧量、pH值、氨氮、总磷）均符合国家标准。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2016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7年4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7年4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16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2017年7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69号）。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2017年7月28日，公司完成重组标的常州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威新材料”）100%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华威新材料已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8月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2017-069《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2017年8月21日，公司发行新增股份取得了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并于2017年9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9月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方承诺事项的公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之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等公告。

2018年1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工作已经完成并于2018年1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认购方出具承诺事项的公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等公告。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事项

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经2017年8月3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胡智彪、胡智雄、尤敏卫、胡刚进、何健、陈樟军6位非独立董事、陈良照、蔡宁、陈婧3位独立董事组成。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

同时，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并经2017年8月3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求海滨先生、陈纯洁女士为公司第四

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郭育民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3年。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7月1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2017-052《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053《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公司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变更事项

公司分别于2017年7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2017年8月3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因公司经营需要，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相应增加。

同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69号）核准，核准公司向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发行12,345,090股股份、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990,467股股份、向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发行1,014,299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上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形成的股份已经于2017年9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于2017年9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际情况，在本次重组完成后，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股本等条款。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591,721,032元增加至609,070,888元。

同时，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工作已经完成并于2018年1

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际情况，在本次重组完成后，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股本等条款。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609,070,888元增加至626,420,744元。

上述经营范围及注册资本变更事项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9月27日和2018年2月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2017-090《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及公告编号2018-014《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四）关于公司诉曹雯钧、曹慧芳等人合同纠纷一案的事项

2017年6月，公司收到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2017）浙07民初533号]，公司诉安徽英迪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安徽英迪尔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曹慧芳、曹雯钧、郭路长合同纠纷案件获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4）。

截至本披露日，金华中级法院于2018年2月5日做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

1、由被告曹慧芳、曹雯钧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赎回原告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安徽易威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并支付给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赎回款项人民币6,283.2万元及其相应的利息损失（按中国人民银

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但不得超过年利率4.35%自2017年5月19日起计付至实际履行之日止); 2、被告安徽英迪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安徽英迪尔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及郭路长对被告曹慧芳、曹雯钧第一项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驳回原告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上述一审判决的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5)。

(五) 关于易威斯诉公司损害易威斯利益纠纷一案的事项

安徽易威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威斯”)就852万元款项转至公司账户事项诉公司损害易威斯利益纠纷一案已于2017年11月23日在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开庭。

当庭法官认为由于双方对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司章程及投资协议之间的效力存在争议, 而该等争议不属于本案审理范围, 但相关争议的认定将影响本案审理的程序性问题, 因此决定本案中止审理, 并建议原告另行提起相关诉讼以确认有关董事会决议的效力, 法庭将根据有关董事会决议的效力诉讼情况恢复对本案的审理。截至目前, 公司未收到有关确认易威斯董事会决议效力之诉的相关材料。

(六) 关于出售部分闲置房产和土地事项

公司于2017年6月23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部分闲置房产和土地的议案》, 同意公司出售位于象珠镇工业基地2号地块(上新屋村)和象珠镇清渭街村大陇背的部分工业用地使用权及地上附属房产, 其中, 土地使用面积约32, 215. 65平方米, 房产建筑面积33, 102. 67平方

米。其中部分拟出售厂房已经分别与永康润民工贸有限公司、永康市象珠韦军五金制品厂及永康市超宝不锈钢制品厂（以下简称“乙方”）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工业厂房出售买卖合同》，上述已签订合同的土地使用面积约10,564.74平方米，房产建筑面积8,360.88平方米，合计转让价格为2,772.44万元，剩余部分仍待出售中。其中，已出售的土地和房产已于2017年6月27日正式完成房屋过户手续。截止目前已收到全部款项。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出售部分闲置房产和土地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

（七）关于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出售并终止事项

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12日和2015年7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截至2017年9月15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根据《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完成股票出售并终止。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9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2017-088《关于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出售并终止的公告》。

（八）关于设立韩国道明子公司事项

为更好拓展公司在亚太地区的营销网络，增强公司品牌国际影响力，扩大个人防护安全和道路交通安全市场的国际市场份额，2017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在韩国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

公司于2017年5月支付49万美金，并于2017年6月8日完成相关注册手续，取得韩国道明98%股份。

（九）关于设立巴西道明投资子公司事项

2017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在巴西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7月实际出资285万美金，占巴西道明投资注册资本的95%。目前尚未办理相关注册登记手续。2017年7月起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十）关于设立印度道明子公司事项

公司于2017年10月以自有资金468,751.77美元完成在印度设立全资子公司道明反光材料印度有限公司并完成其相关注册登记手续，持有道明印度100%股权。2017年12月，为提高公司派驻印度员工积极性，转让给派驻员工5%股份，对价人民币158,000元，道明印度公司成为公司持股95%的境外控股子公司。

（十一）关于转让黑龙江道明万相鑫公司事项

2016年4月14日，公司与哈尔滨万相鑫交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万相鑫”）共同出资100万元人民币设立黑龙江道明万相鑫交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因双方合作后经营目标无法达成，公司于2017年3月与哈尔滨万相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全部的51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哈尔滨万相鑫。公司于2017年4月收到股权转让款，并于2017年5月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公司不再持有黑龙江道明万相鑫公司任何出资额。

（十二）转让北京阳光天域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2017年4月和7月，公司与长兴春回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同渡信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金亮等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1,680万元将持有的北京阳光天域科技有限公司6%股权分别转让给上述交易对手方，上述股权原始投资成本为1,500万元。公司已收到上述股权转让款款项1,680万元，并已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参股公司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参股4.66%的上海车水马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天津携车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车水马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555号），同意受理车水马龙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参股公司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

（二）关于易威斯计提减值准备事项

公司控股子公司易威斯存在因业绩承诺执行情况的纠纷导致其无法正常经营的风险，对安徽易威斯的经营活 动构成重大影响。但对公司整体经营情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于2017年10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于2017年9月对安徽易威斯公司商誉计提减值准

备 19,505,522.29 元。自 2017 年 9 月 30 日起，公司不再将安徽易威斯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并将对安徽易威斯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26,103,608.77 元改列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并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970,808.77 元。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8,305,552	6.47%	17,349,856	0	0	-984,500	16,365,356	54,670,908	8.9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8,305,552	6.47%	17,349,856	0	0	-984,500	16,365,356	54,670,908	8.9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17,349,856	0	0	0	17,349,856	17,349,856	2.85%
境内自然人持股	38,305,552	38,305,552.00%	0	0	0	-984,500	-984,500	37,321,052	6.13%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53,415,480	93.52%	0	0	0	984,500	984,500	554,399,980	91.02%
1、人民币普通股	553,415,480	93.52%	0	0	0	984,500	984,500	554,399,980	91.0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91,721,032	100.00%	17,349,856	0	0	0	17,349,856	609,070,88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实施以35,000万元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收

购华威新材料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公司向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发行12,345,090股股份、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990,467股股份、向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发行1,014,299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了解锁。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7年4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7年4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16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2017年7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69号）。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向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三位股东发行用于购买资产的17,349,856股新增股份已于2017年8月21日取得了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2017年9月4日。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胡智彪	3,703,702	0	0	3,703,702	首发后限售股	2018年6月25日
胡智雄	3,703,702	0	0	3,703,702	首发后限售股	2018年6月25日
胡智彪	14,050,074	0	0	14,050,074	高管锁定股	-
胡智雄	14,440,074	0	0	14,440,074	高管锁定股	-
施跃进	260,000	260,000	0	0	高管锁定股	2017年1月30日
郭育民	468,000	117,000		351,000	高管锁定股	-
何健	195,000	0		195,000	高管锁定股	-
尤敏卫	1,170,000	292,500		877,500	高管锁定股	-
周国良	315,000	315,000		0	高管锁定股	2017年5月25日
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0	0	12,345,090	12,345,090	首发后限售股	2019年9月4日，24个月锁定期满后至股

						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上市交易或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有的道明光学股份的 50%，剩余股份自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解锁。”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3,990,467	3,990,467	首发后限售股	2020 年 9 月 4 日
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发行	0	0	1,014,299	1,014,299	首发后限售股	2020 年 9 月 4 日
合计	38,305,552	984,500	17,349,856	54,670,90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7 年 08 月 21 日	10.49	17,349,856	2017 年 09 月 04 日	17,349,856	
人民币普通股	2017 年 12 月 21 日	7.29	17,349,856	2018 年 1 月 24 日	17,349,856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69号）核准，贵公司获准向华威集团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345,090股、向宝生投资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990,467

股、向吉泰龙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14,299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49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7〕307号”《验资报告》，非公开发行的17,349,856股于2017年9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另于2017年12月22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向自然人黄幼凤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349,856股，本次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547号）。该配套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的17,349,856股于2018年1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情况，请参见本节一、股份变动情况。

（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均有所增加。截至2017年12月31日数据如下：公司总资产2,262,428,369.04元，同比增长40.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826,934,660.67元，同比增长27.94%。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	37,2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	35,3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	0
------------	--------	------------	--------	------------	---	------------	---

数		月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优先股股东 总数（如有） （参见注 8）		月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如有）（参 见注 8）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 末持股 数量	报告期 内增减 变动情 况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持有无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道明投资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40.98%	249,60 0,000	0	0	249,600 ,000	质押	216,490,000
胡慧玲	境内自然人	4.84%	29,508, 000	0	0	29,508, 000	质押	14,580,000
胡智雄	境内自然人	3.97%	24,191, 702	0	18,143, 776	6,047,9 26		
胡智彪	境内自然人	3.89%	23,671, 702	0	17,753, 776	5,917,9 26	质押	11,500,000
江苏华威世纪 电子集团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2.03%	12,345, 090	12,345, 090	12,345, 090	0		
池巧丽	境内自然人	1.85%	11,278, 768	0	0	11,278,7 68		
胡敏超	境内自然人	1.61%	9,830,0 00	0	0	9,830,0 00		
吴之华	境内自然人	1.03%	6,290,0 00	0	0	6,290,0 00	质押	2,900,000
金鹰基金－工 商银行－金鹰 穗通定增 35 号 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2%	6,189,4 22	0	0	6,189,4 22		
吕笑梅	境内自然人	0.91%	5,548,7 28	0	0	5,548,7 28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 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1、胡智彪、胡智雄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二人已经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二人共同控制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 2、胡慧玲系实际控制人胡智彪、胡智雄之妹妹； 3、池巧丽系实际控制人胡智彪之配偶；							

	4、吕笑梅系实际控制人胡智雄之配偶； 5、胡敏超系胡智雄和吕笑梅之次子； 6、吴之华系胡智雄与吕笑梅长子之配偶； 7、除上述关系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	249,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9,600,000
胡慧玲	29,5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508,000
池巧丽	11,278,768	人民币普通股	11,278,768
胡敏超	9,8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30,000
吴之华	6,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90,000
金鹰基金－工商银行－金鹰穗通定增 35 号资产管理计划	6,189,422	人民币普通股	6,189,422
胡智雄	6,047,926	人民币普通股	6,047,926
胡智彪	5,917,926	人民币普通股	5,917,926
吕笑梅	5,548,728	人民币普通股	5,548,728
黎虹	4,068,251	人民币普通股	4,068,25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胡智彪、胡智雄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二人已经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二人共同控制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 2、胡慧玲系实际控制人胡智彪、胡智雄之妹妹； 3、池巧丽系实际控制人胡智彪之配偶； 4、吕笑梅系实际控制人胡智雄之配偶； 5、胡敏超系胡智雄和吕笑梅之次子； 6、吴之华系胡智雄与吕笑梅长子之配偶； 7、除上述关系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本期公司股东吴之华通过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完成融资，用于融资的公司股份数为 1,610,000 股，占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的 0.26%。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	胡智雄	2002年06月04日	91330784739908578Q	国家政策允许的项目投资（不含股权投资），企业股权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认证认可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水性聚氨酯乳液研发、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胡智彪	中国	否
胡智雄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胡智彪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兼任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浙江道明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浙江道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和浙江道明光学材料销售有限公司等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常州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p> <p>胡智雄先生，中国国籍，1962年生，高级经济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现兼任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董事</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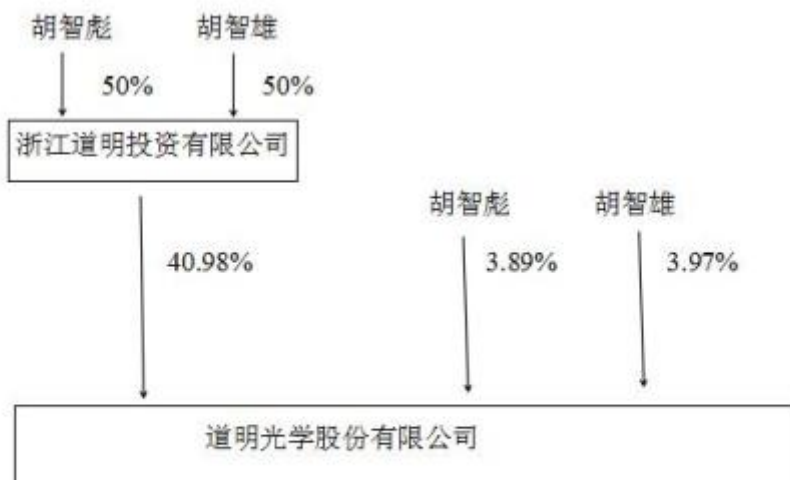
	长、浙江道明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和浙江高得宝利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胡智彪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7年08月03日	2020年08月02日	23,671,702	0	0	0	23,671,702
胡智雄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7年08月03日	2020年08月02日	24,191,702	0	0	0	24,191,702
尤敏卫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3	2017年08月03日	2020年08月02日	1,170,000	0	0	0	1,170,000
胡刚进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7年08月03日	2020年08月02日	0	0	0	0	0
何健	董事	现任	男	57	2017年08月03日	2020年08月02日	260,000	0	0	0	260,000
钟明强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5	2013年12月05日	2017年08月03日	0	0	0	0	0
陈良照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7年08月03日	2020年08月02日	0	0	0	0	0
奚必仁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76	2013年12月05日	2017年08月03日	0	0	0	0	0
郭育民	监事	现任	男	37	2017年08月03日	2020年08月02日	468,000	0	0	0	468,000
陈纯洁	监事	现任	女	34	2017年08月	2020年08月	0	0	0	0	0

					03 日	02 日					
陈樟军	监事	离任	男	40	2016 年 12 月 12 日	2017 年 08 月 03 日	0	0	0	0	0
张崇俊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2	2017 年 08 月 03 日	2020 年 08 月 02 日	0	0	0	0	0
陈樟军	董事	现任	男	40	2017 年 08 月 03 日	2020 年 08 月 02 日	0	0	0	0	0
蔡宁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7 年 08 月 03 日	2020 年 08 月 02 日	0	0	0	0	0
陈婧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35	2017 年 08 月 03 日	2020 年 08 月 02 日	0	0	0	0	0
求海滨	监事	现任	男	37	2017 年 08 月 03 日	2020 年 08 月 02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49,761, 404	0	0	0	49,761, 404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钟明强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 年 08 月 03 日	连续六年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
奚必仁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 年 08 月 03 日	连续六年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
陈樟军	监事	离任		转任公司董事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

胡智彪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兼任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常州华威新材料

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道明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浙江道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和浙江道明光学材料销售有限公司等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

胡智雄先生，中国国籍，1962年生，高级经济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现兼任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道明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和浙江高得宝利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尤敏卫先生，中国国籍，1975年生，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7月至2007年12月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历任高级项目经理、经理助理、副经理、部门经理。2008年1月至2010年7月在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0年7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兼任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胡刚进先生，中国国籍，1969年生，1990年7月毕业于中国科技大学无线电声学专业，1993年7月毕业于浙江大学凝聚态物理学专业，硕士学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7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外贸部经理，2013年12月5日起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何健先生，中国国籍，1961年生，中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1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年12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陈樟军先生，中国国籍，1978年生，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12月进入公司，先后担任公司营销中心经理、总监，现任公司董事长助理，

2016年12月起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2017年8月聘任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陈良照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生，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浙江天健税务师事务所副所长，现任浙江天顾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兼任浙江省财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浙江省注册税务师协会培训委员会委员等职。曾任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环宇建工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蔡宁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生，浙江大学管理工程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曾任浙江大学对外经贸学院讲师、副教授，浙江大学经济学院教授，现任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兼任浙江省公共政策研究院副院长。主要研究方向是战略与组织竞争力、产业集聚与区域经济，非营利组织与创新。现兼任浙江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婧女士，中国国籍，1983年生，法学硕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杭州市政协委员。2008年1月至今，在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17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郭育民先生，中国国籍，1981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1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员工代表监事，龙游道明生产技术部经理。

求海滨先生，中国国籍，1981年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10月进入本公司，曾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综合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担任本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监。2017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

陈纯洁女士，中国国籍，1984年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11月进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外贸部业务主管。2017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会聘请的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至2020年8月2日。

1、胡智彪，公司总经理

个人简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部分介绍。

2、胡智雄，副总经理

个人简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部分介绍。

3、尤敏卫，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个人简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部分介绍。

4、胡刚进，公司副总经理

个人简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部分介绍。

5、张崇俊，公司财务总监

张崇俊先生，中国国籍，1976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5月至2011年6月在浙江南洋药业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1年7月至2014年3月在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14年4月进入本公司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胡智彪	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02年06月04日		否
胡智雄	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年06月04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胡智彪	浙江道明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及经理	2007年12月17日		否
胡智彪	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及经理	2013年04月19日		否
胡智彪	浙江道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及经理	2014年06月16日		否
胡智彪	浙江道明光学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及经理	2013年06月18日		否
胡智彪	常州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7月26日		否
胡智雄	浙江道明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12月17日		否
胡智雄	浙江高得宝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2月24日		否
尤敏卫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8月26日		是
尤敏卫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06日		是
尤敏卫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7月20日		是
尤敏卫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6月15日		是
尤敏卫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30日		是
陈良照	浙江天顾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所长	2008年03月01日		是

陈良照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3月01日		是
陈良照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5月01日		是
陈良照	环宇建工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5月18日		是
陈良照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12月01日		是
蔡宁	浙江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1月01日		是
蔡宁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5月08日		是
陈婧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08年01月0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相关法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和薪酬制度，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指标与公司经营管理目标挂钩、收入与其工作绩效直接挂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考评以年度目标完成指标为主要依据，并以经营管理工作及相关任务完成情况相结合的形式进行考评。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参照行业平均薪酬水平，依据公司的薪酬制度、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考核指标等因素来确定。

2、第三届董事会确定独立董事董事薪酬6万元/年（税前），由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四届董事会确定独立董事董事薪酬8万元/年（税前），由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

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薪酬计划按月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胡智彪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男	48	现任	24.5	否
胡智雄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26	否
尤敏卫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3	现任	23.76	否
胡刚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26	否
何健	董事	男	57	现任	18	否
钟明强	原独立董事	男	55	离任	4	否
陈良照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7.33	否
奚必仁	原独立董事	女	76	离任	4	否
郭育民	监事会主席	男	37	现任	36	否
陈纯洁	监事	女	34	现任	5.45	否
陈樟军	原监事；2017年8月聘任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男	40	现任	32	否
张崇俊	财务总监	男	42	现任	29	否
陈婧	独立董事	女	35	现任	3.33	否
蔡宁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3.33	否
求海滨	监事	男	37	现任	22	否
合计	--	--	--	--	264.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9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22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2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94
销售人员	140
技术人员	141
财务人员	40
行政人员	211
合计	1,22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0
本科	116
大专	171
中专及以下	929
合计	1,226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薪酬管理体系，按照薪酬管理体系考核发放工资。员工的薪酬、福利水平根据公司的经营效益状况和地区生活水平、物价指数的变化进行适当调整。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和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规定缴纳各项职工保险。

3、培训计划

公司对员工培训专门制定了《员工培训制度》，通过不断开展员工的培训作，积极寻求各种培训资源和渠道，搭建完善的培训体系，培训形式多样，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等，充分调动员工学习积极性。报告期内，公司成立核心骨干孵化营，对表现优秀、品质好的员工有步骤、有计划地进行培训，以培养骨干，储备人才。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确保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有效运作，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基本相符，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依法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保证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合法有效，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各次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产侵害公司权益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独立承担经营风险和责任，控股股东依

法行使权利及承担相应义务，未发生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和决策的情形。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依法规范董事会运作，确保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保证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保障全体董事特别是独立董事发挥专业作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参与公司经营决策活动，履行其职责和义务，并参加证券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依法规范监事会的运作，确保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保证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生产经营等各个方面进行监督，以及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客户、消费者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以回馈员工、股东、社会为使命，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与交流，并主动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努力实现股东、社会、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均衡。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

办法》等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得公司相关信息。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同时还努力通过不同的方式加强投资者的沟通与互动，具体方式有：投资者来访接待、参观、网站的建设，对外的电话专线、对投资者的回函等，以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和透明度。

7、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强化公司高管勤勉尽责意识，充分进行约束与激励，提升公司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及薪酬情况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系统，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依赖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及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商标使用权、土地使用权等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占有公司资金、资产或其它资源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监督机构，并根据自身发展和市场竞争需要建立相应职能部门，各机构及部门分别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规章，独立行使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及日常运作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并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及内部审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具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6.38%	2017 年 03 月 21 日	2017 年 03 月 22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31%	2017 年 05 月 15 日	2017 年 05 月 16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31%	2017 年 06 月 23 日	2017 年 06 月 24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5），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31%	2017 年 08 月 03 日	2017 年 08 月 04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2），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钟明强	8	1	7	0	0	否	3
奚必仁	8	1	7	0	0	否	2
陈良照	13	2	11	0	0	否	3
蔡宁	5	1	4	0	0	否	0
陈婧	5	1	4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2017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开展工作，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通过电话、建立微信群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经济形势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定期审阅公司提供的信息报告，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并通过参加会议和现场检查等方式，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与发展情况，结合其在管理、财务、法律等方面的特长，

就公司的战略发展、内部控制等方面提出的合理的建议，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予以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切实履职，规范了公司治理结构，为公司发展献言建策。现将各专门委员会具体工作报告如下：

1、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017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对各候选董事、候选监事任职资格、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各方面进行审查，确认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任职资格规定；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计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聘请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财务会计报表审计报告等事项。并积极听取了审计部年度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安排，对审计部的工作开展给予了一定的指导。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2016年度的审计工作安排进行了协商，并在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过程中与年审会计师保持沟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进行了督促并发表了重要的意见和建议。审计委员会在公司2017年财务报告审计中充分发挥了监督作用，维

护了审计的独立性。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制定薪酬标准，对董事会负责。2017年7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报酬水平，综合考虑区域内经济水平，结合公司的经营效益及发展状况等因素提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年度薪酬预案调整为人民币8万元/人.年（税前），并将该议案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

4、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战略委员会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通过召开会议，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进行了深入地分析。公司战略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工作职责。2017年，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绩效考评体系，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相关绩效考核制度参与绩效考核，实际发放工资与绩效考核成绩挂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直接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使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更好的履行职责，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了各自职责，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工作任务。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2）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未能首先发现；（3）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5）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1）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p>	<p>出现以下情形的，可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视影响程度分别确定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1）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2）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如环境污染、税收违法等；（3）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纷纷流失；（4）媒体负面新闻频现；（5）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6）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立反舞弊和重要的制衡制度和控制措施；（3）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不超过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不超过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但小于 1% 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18）378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姚本霞、曹毅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8）3788号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明光学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道明光学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道明光学公司，并履行了职业

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道明光学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反光膜、反光布、反光制品等产品的销售，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07 亿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所述，内销产品在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外销产品在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并取得提单、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鉴于公司收入金额较大，收入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确认可能存在潜在错报，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1）了解、测试和评价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2）评价道明光学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3) 实施分析程序，判断收入变动的合理性；

(4) 分收入类型实施细节测试，抽样检查存货收发记录、客户的签收和验收记录、收款记录等证据，获取海关出口数据并与公司出口销售记录核对；

(5) 对期末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

(6) 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后的销售记录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已记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 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5 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道明光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余额为 237,735,600.74 元，商誉减值准备为 4,392,204.70 元。道明光学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确定资产组的商誉减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商誉减值计算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包括：预测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等。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1) 检查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

(2) 比较相关资产组本期实际盈利情况与以前年度相应的预测数据差异情况并分析原因；

(3) 实施下列程序对管理层的关键假设进行评估：1) 比较预测期收入增长率与公司历史收入增长率以及行业历史数据；2) 将预测的毛利率与以往业绩进行比较，并考虑市场趋势；3) 参考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等，评

估管理层采用的折现率；4) 利用外部专家的工作，比较管理层的关键假设与评估报告所使用假设的一致性；

(4) 检查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过程是否准确；

(5) 比较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异，确认是否存在商誉减值情况。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道明光学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

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道明光学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道明光学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道明光学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道明光学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道明光学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2,272,227.92	420,280,765.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82,139.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502,767.37	16,065,799.66
应收账款	225,081,891.87	102,829,928.51
预付款项	14,100,094.82	8,459,609.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441,404.44	5,932,013.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0,880,807.50	176,198,471.33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377,417.00	19,337,522.64
流动资产合计	1,040,238,750.42	749,104,110.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882,800.00	2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4,931,200.22	66,550,455.80
投资性房地产	50,323,651.59	60,834,424.24
固定资产	627,918,482.31	532,506,805.65
在建工程	46,702,166.91	42,671,66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6,572,017.37	84,348,386.15
开发支出		
商誉	233,343,396.04	33,124,987.43
长期待摊费用	1,288,181.75	1,470,579.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88,669.74	10,251,418.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39,052.69	7,094,178.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2,189,618.62	858,852,896.15
资产总计	2,262,428,369.04	1,607,957,006.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1,344,979.0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10,542.35
应付账款	137,742,010.05	70,560,560.00
预收款项	24,493,473.64	21,465,686.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886,551.57	11,932,547.55
应交税费	13,301,426.09	8,590,933.02
应付利息	187,378.7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820,760.47	4,985,518.5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117.7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6,898,697.38	120,945,787.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380.5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631,511.69	500,000.00
递延收益	27,879,166.79	31,972,485.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5,534.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441,593.91	32,472,485.57
负债合计	427,340,291.29	153,418,273.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6,420,744.00	591,721,0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8,329,826.45	547,662,295.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430,078.08	10,456.7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354,408.97	24,711,841.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1,259,759.33	263,901,030.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6,934,660.67	1,428,006,657.44
少数股东权益	8,153,417.08	26,532,076.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5,088,077.75	1,454,538,733.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62,428,369.04	1,607,957,006.77

法定代表人：胡智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崇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敖靖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5,174,926.42	357,294,036.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82,139.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313,684.90	8,665,579.46
应收账款	143,883,731.30	91,359,309.04
预付款项	2,843,254.82	1,665,222.6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281,349.46	3,209,765.83
存货	30,114,264.78	16,429,217.35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56,621.45	780,831.21
流动资产合计	603,649,972.63	479,403,962.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882,800.00	2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08,731,082.18	1,040,113,035.01
投资性房地产	45,814,326.34	55,675,953.05
固定资产	3,352,682.16	3,219,278.0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88,302.10	739,204.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01,269.70	4,248,031.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5,290.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8,970,462.48	1,124,660,792.00
资产总计	2,112,620,435.11	1,604,064,754.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2,950,005.18	224,978,331.00
预收款项	22,853,185.36	18,704,842.80
应付职工薪酬	3,487,929.99	2,860,170.16
应交税费	1,369,894.29	3,454,157.58
应付利息	119,208.8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214,761.44	31,966,131.73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4,994,985.12	281,963,633.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631,511.69	500,000.00
递延收益	550,000.00	1,094,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5,534.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77,046.57	1,594,000.00
负债合计	428,072,031.69	283,557,633.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6,420,744.00	591,721,0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8,329,826.45	547,662,295.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354,408.97	24,711,841.92
未分配利润	216,443,424.00	156,411,951.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4,548,403.42	1,320,507,121.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12,620,435.11	1,604,064,754.4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06,798,289.37	521,792,083.26
其中：营业收入	806,798,289.37	521,792,083.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02,420,160.95	473,698,030.17
其中：营业成本	495,542,661.03	346,052,192.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819,877.41	8,232,617.96
销售费用	47,444,907.21	32,851,187.71
管理费用	92,518,392.65	82,080,510.16
财务费用	14,473,494.32	-12,398,887.05
资产减值损失	41,620,828.33	16,880,409.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82,139.50	319,894.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60,456.05	-3,939,458.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797,374.92	
其他收益	18,705,984.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524,083.55	44,474,489.03
加：营业外收入	1,371,226.53	16,312,638.46
减：营业外支出	4,200,378.87	853,966.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9,694,931.21	59,933,160.59
减：所得税费用	27,069,589.42	15,582,774.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625,341.79	44,350,386.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395,673.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0,331.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3,752,926.37	48,710,429.85
少数股东损益	-1,127,584.58	-4,360,043.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36,691.6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40,534.8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40,534.8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40,534.87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6,156.73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9,388,650.19	44,350,386.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312,391.50	48,710,429.8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3,741.31	-4,360,043.6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	0.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胡智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崇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敖靖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44,845,689.84	481,910,949.16
减：营业成本	574,176,597.44	422,228,279.39
税金及附加	2,420,884.24	1,589,894.51
销售费用	28,455,310.40	22,695,198.61
管理费用	22,206,732.74	18,375,996.81
财务费用	13,446,054.16	-10,499,484.89
资产减值损失	41,909,528.67	12,607,465.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82,139.50	319,894.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733,009.85	-3,944,515.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814,024.17	
其他收益	4,785,903.5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145,659.23	11,288,977.25
加：营业外收入	248,277.08	3,097,352.32
减：营业外支出	1,950,530.00	393,400.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443,406.31	13,992,928.63
减：所得税费用	8,152,479.93	7,461,158.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290,926.38	6,531,770.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290,926.38	6,531,770.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9,154,113.15	498,480,863.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950,660.10	24,903,136.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71,418.70	43,109,42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2,776,191.95	566,493,426.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0,965,324.74	305,657,562.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006,542.25	69,779,819.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142,853.18	50,009,908.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02,494.65	63,889,04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9,117,214.82	489,336,33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58,977.13	77,157,088.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04,771.54	610,126.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157,599.33	134,204.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6,864.6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09,235.50	105,744,330.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719,252.80	58,314,863.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100,000.00	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5,570,312.40	11,712,289.9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90,207.98	5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179,773.18	175,027,153.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670,537.68	-69,282,823.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721,843.11	1,4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41,392.87	1,4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5,077,013.6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798,856.76	1,4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9,544,536.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348,285.12	14,886,868.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517,207.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410,028.93	14,886,868.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88,827.83	-13,396,868.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634,549.74	2,575,544.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257,282.46	-2,947,059.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6,031,226.20	418,978,285.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773,943.74	416,031,226.2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5,696,040.58	454,106,376.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107,830.95	18,677,069.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86,801.12	63,633,92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190,672.65	536,417,371.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1,035,741.14	253,229,402.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95,857.38	13,650,324.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112,704.36	9,163,937.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87,698.70	34,989,367.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7,632,001.58	311,033,03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41,328.93	225,384,338.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277,350.13	605,068.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890,153.74	7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217,503.87	100,682,068.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83,287.80	2,011,854.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100,000.00	130,5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3,655,144.45	13,201,1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00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538,432.25	195,722,954.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320,928.38	-95,040,886.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6,480,450.2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480,450.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05,443.47	14,793,025.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797,207.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102,651.02	14,793,025.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77,799.22	-14,793,025.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423,939.45	2,597,178.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808,397.54	118,147,605.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235,039.78	239,087,434.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426,642.24	357,235,039.7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1,721,032.00				547,662,295.76		10,456.79		24,711,841.92		263,901,030.97	26,532,076.19	1,454,538,733.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1,721,032.00				547,662,295.76		10,456.79		24,711,841.92		263,901,030.97	26,532,076.19	1,454,538,733.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699,712.00				260,667,530.69		-2,440,534.87		8,642,567.05		97,358,728.36	-18,378,659.11	380,549,344.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40,534.87				123,752,926.37	-1,923,741.31	119,388,650.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699,712.00				260,667,530.69							-16,454,917.80	278,912,324.8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699,712.00				260,667,530.69							1,241,392.87	296,608,635.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7,696,310.67	-17,696,310.67
（三）利润分配									8,642,567.05		-26,394,198.01		-17,751,630.96
1. 提取盈余公									8,642,567.05		-8,642,567.05		

积										,567. 05		2,567 .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7 51,63 0.96		-17,7 51,63 0.9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6, 420, 744. 00				808,3 29,82 6.45		-2,43 0,078 .08		33,35 4,408 .97		361,2 59,75 9.33	8,153 ,417. 08	1,835 ,088, 077.7 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5, 860, 516.				843,5 22,81 1.76				24,05 8,664 .91		230,6 36,80 3.93	22,28 1,825 .72	1,416 ,360, 622.3

	00												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5,860,516.00				843,522,811.76				24,058,664.91		230,636,803.93	22,281,825.72	1,416,360,622.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5,860,516.00				-295,860,516.00		10,456.79		653,177.01		33,264,227.04	4,250,250.47	38,178,111.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456.79				48,710,429.85	-4,349,996.92	44,370,889.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90,000.00	1,49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90,000.00	1,4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53,177.01			-15,446,202.81		-14,793,025.80
1. 提取盈余公积								653,177.01			-653,177.01		
2. 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793.02		-14,793.02
4. 其他											5.80		5.8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95,860,516.00				-295,860,51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95,860,516.00				-295,860,51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110,247.39		7,110,247.39
四、本期期末余额	591,721,032.00				547,662,295.76	10,456.79		24,711,841.92		263,901.03	26,532,076.19		1,454,538,733.6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1,721,032.00				547,662,295.76					24,711,841.92	156,401.03	1,320,538,733.63

额	21,03 2.00				2,295.7 6				841.92	11,95 1.50	07,121. 18
加：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 额	591,7 21,03 2.00				547,66 2,295.7 6				24,711, 841.92	156,4 11,95 1.50	1,320,5 07,121. 18
三、本期增减变 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34,69 9,712. 00				260,66 7,530.6 9				8,642,5 67.05	60,03 1,472. 50	364,04 1,282.2 4
（一）综合收益 总额										86,42 5,670. 51	86,425, 670.51
（二）所有者投 入和减少资本	34,69 9,712. 00				260,66 7,530.6 9						295,36 7,242.6 9
1. 股东投入的 普通股	34,69 9,712. 00				260,66 7,530.6 9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295,36 7,242.6 9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642,5 67.05	-26,3 94,19 8.01	-17,751 ,630.96
1. 提取盈余公 积									8,642,5 67.05	-8,64 2,567. 05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17,7 51,63 0.96	17,751, 630.9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6,420,744.00				808,329,826.45				33,354,408.97	216,443,424.00	1,684,548,403.4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5,860,516.00				843,522,811.76				24,058,664.91	165,326,384.18	1,328,768,376.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5,860,516.00				843,522,811.76				24,058,664.91	165,326,384.18	1,328,768,376.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5,860,516.00				-295,860,516.00				653,177.01	-8,914,432.68	-8,261,255.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531,770.13	6,531,770.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53,177.01	-15,446,202.81	-14,793,025.80
1. 提取盈余公积									653,177.01	-653,177.0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793,025.80	-14,793,025.8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95,860,516.00				-295,860,51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95,860,516.00				-295,860,51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91,721,032.00				547,662,295.76				24,711,841.92	156,411,951.50	1,320,507,121.18

三、公司基本情况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明投资公司）、永康市知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知源科技公司）和胡国祥等13位自然人股东共同发起设立，于2007年11月22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永康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66917394XU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26,420,744.00元，股份总数626,420,744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72,020,764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554,399,980股。公司股票已于2011年11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反光材料行业。经营范围：反光材料、反光服、五金制品、交通标牌、交通安全设施的制造、加工；经营进出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主要产品：反光膜、反光布、反光服和反光制品。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8年4月23日第四届第七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浙江道明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浙江道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十三家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为便于表述，将本公司子公司及关联方统一简称如下：

全 称	简 称
-----	-----

本公司子公司	
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	龙游道明公司
浙江道明新材料有限公司	道明新材料公司
浙江道明光学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公司
杭州雷昂纳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雷昂纳公司
浙江道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光电科技公司
常州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华威新材料公司
惠州骏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惠州骏通公司
DAOMING BRASIL TECIDOS E FILMES REFLETIVOS LTDA	道明巴西公司
KOREA DAOMING REFLECTIVE MATERIAL CO., LTD	道明韩国公司
DAOMING REFLECTIVE MATERIAL INDIA PRIVATE LIMITED	道明印度公司
DAOMING (BRASIL) INVESTIMENTOS LIMITADA	巴西投资公司
安徽易威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易威斯公司
黑龙江道明万相鑫交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道明公司
本公司其他关联方	
北京阳光天域科技有限公司	阳光天域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

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

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2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

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

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5.00	4.75-3.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9.00-11.8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9.00-11.88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 (含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 (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 (含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

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使用权	3
专利及专有技术	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

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

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

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反光膜、反光布、反光服和反光制品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

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会计处理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经被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且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终止经营的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终止经营的说明。

(三)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公司须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前述会计准则进行调整。	2017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相关会计政策的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相关会计政策的变更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按国家税务总局的有关规定，境内公司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按 17% 税率计缴，利息收入按 6% 税率计缴，房租收入按 5% 或 11% 税率计缴，物业管理收入按 6% 税率计缴；境外公司按当地税收政策规定计缴，道明韩国公司销售货物按 10% 税率计缴，道明印度公司销售货物按 18% 税率计缴，道明巴西公司和巴西投资公司向州内销售货物按 18% 税率计缴，向州外销售货物按 4% 税率计缴；出口货物实行增值税“免、抵、退”税政策，2017 年反光膜类出口退税率为 13%，反光布类出口退税率为 17%，反光服装类出口退税率为 17%，反光制品类出口退税率为 5%-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龙游道明公司	15
光电科技公司	15
华威新材料公司	15
惠州骏通公司	15
道明韩国公司	应税收入 2 亿韩元以下 10%，超过部分 20%
道明印度公司	30%
道明巴西公司、巴西投资公司	15%企业所得税加 10%企业所得税外加税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2017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7〕201号），子公司龙游道明公司取得由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龙游道明公司2017年度至2019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一百条以及《关于印发节能节水 and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17年版）的通知》（财税〔2017〕71号），子公司龙游道明公司按照节能节水专用设备实际投入额的10%从当年的应纳税额中抵免，当年不足抵免的，在以后5个纳税年度结转抵免。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子公司光电科技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光电科技公司2016年度至2018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关于公布江苏省2017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苏高企协〔2018〕1号），子公司华威新材料公司于2017年11月17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华威新材料公司2017年度至2019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广东省2017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8〕25号），惠州骏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骏通公司）于2018年2月1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本公司2017年度至2019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55,645.02	97,123.63
银行存款	416,402,298.72	415,934,102.57
其他货币资金	15,814,284.18	4,249,539.44
合 计	432,272,227.92	420,280,765.6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2,075,337.60	1,093,497.61

(2)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定期存单质押	130,684,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8,344,018.09	780,000.00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7,411,269.00	
保函保证金	58,997.09	58,997.0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410,542.35
合 计	146,498,284.18	4,249,539.44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82,139.50	
衍生金融资产	3,582,139.50	
合计	3,582,139.5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065,999.36	16,065,799.66
商业承兑票据	28,436,768.01	
合计	49,502,767.37	16,065,799.6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4,344,979.09
合计	4,344,979.09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234,460.53	
商业承兑票据	32,227,489.31	12,570,632.70
合计	105,461,949.84	12,570,632.7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对于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TCL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开立，并由TCL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因开立单位和承兑单位信用较好，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上述商业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对于其他已背书或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因到期不获支付的风险相对较大，本公司不予以终止确认。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4,635,313.78	99.91%	19,553,421.91	7.99%	225,081,891.87	116,122,627.99	99.53%	13,292,699.48	11.45%	102,829,928.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8,344.10	0.09%	228,344.10	100.00%		543,944.10	0.47%	543,944.10	100.00%	
合计	244,863,657.88	100.00%	19,781,766.01	8.08%	225,081,891.87	116,666,572.09	100.00%	13,836,643.58	11.86%	102,829,928.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32,454,114.75	11,622,705.74	5.00%
1 至 2 年	3,003,774.20	600,754.84	20.00%
2 至 3 年	3,694,927.00	1,847,463.50	50.00%
3 年以上	5,482,497.83	5,482,497.83	100.00%
合计	244,635,313.78	19,553,421.91	7.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6,156,039.31 元；合并华威新材料公司转入坏账准备 3,360,318.05 元；不再合并安徽易威斯公司转出坏账准备 398,098.22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三年以上客户应收款	3,173,136.7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62,105,587.90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25.3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3,105,279.40元。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288,724.84	94.25%	8,324,689.65	98.41%
1 至 2 年	768,035.48	5.45%	43,558.70	0.01%
2 至 3 年	4,428.77	0.00%	63,870.79	0.01%
3 年以上	38,905.73	0.30%	27,490.00	1.57%
合计	14,100,094.82	--	8,459,609.1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供应商一	2,602,686.15	18.44
供应商二	2,002,591.88	14.19

供应商三	1,134,885.99	8.04
供应商四	665,290.17	4.71
供应商五	652,117.02	4.62
小 计	7,057,571.21	50.00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33,951.98	100.00%	892,547.54	9.56%	8,441,404.44	7,352,900.13	100.00%	1,420,886.43	19.32%	5,932,013.70
合计	9,333,951.98	100.00%	892,547.54	9.56%	8,441,404.44	7,352,900.13	100.00%	1,420,886.43	19.32%	5,932,013.7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450,873.01	372,543.65	5.00%
1 至 2 年	1,625,339.47	325,067.89	20.00%
2 至 3 年	125,607.00	62,803.50	50.00%
3 年以上	132,132.50	132,132.50	100.00%
合计	9,333,951.98	892,547.54	9.5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92,547.5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30,671.0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其他事项：合并华威新材料公司转入坏账准备233,436.11元；处置黑龙江道明公司转出坏账准备592.50元；处置安徽易威公司转出坏账准备110,511.45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借款	20,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563,291.77	4,245,240.75
拆借款	1,525,096.59	1,846,942.26
应收暂付款	1,767,697.26	884,472.24
预付税金	1,100,682.26	268,921.32
应收出口退税	328,349.59	
其他	48,834.51	107,323.56
合计	9,333,951.98	7,352,900.1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预付关税及增值税	预付税金	1,100,682.26	1 年以内	11.79%	55,034.11
广东省特种证件制作中心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10.71%	50,000.00
永康市人民法院	押金保证金	625,113.09	1 年以内	6.70%	31,255.65
应收出口退税	应收未收款	328,349.59	1 年以内	3.52%	16,417.48
甘肃省机动车牌照厂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3.21%	15,000.00
合计	--	3,354,144.94	--	35.93%	167,707.2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1,234,495.71	121,300.09	101,113,195.62	60,110,881.77	334,131.86	59,776,749.91
在产品	38,864,076.78	303,179.42	38,560,897.36	33,306,015.62	438,635.09	32,867,380.53
库存商品	145,348,962.11	5,999,047.79	139,349,914.32	86,988,887.57	4,700,185.18	82,288,702.39
委托加工物资	1,856,800.20		1,856,800.20	1,265,638.50		1,265,638.50
合计	287,304,334.80	6,423,527.30	280,880,807.50	181,671,423.46	5,472,952.13	176,198,471.3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34,131.86	36,252.67	824,033.76	747,843.27		121,300.09
在产品	438,635.09			65,365.39		303,179.42
库存商品	4,700,185.18	3,720,105.87	549,300.23	2,771,657.69	594,251.01	5,999,047.79
合计	5,472,952.13	3,756,358.54	1,373,333.99	3,584,866.35	594,251.01	6,423,527.3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4,881,082.56	19,328,305.45
预缴企业所得税	313,969.84	9,217.19
理财产品	1,182,364.60	
合计	26,377,417.00	19,337,522.64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6,853,608.77	970,808.77	45,882,8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46,853,608.77	970,808.77	45,882,8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7		0	0		
合计	46,853,608.77	970,808.77	45,882,8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上海车水马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4.66%	
上海鼎创智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	297,407.00
苏州奥浦迪克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5.00%	
安徽易威斯公司		26,103,608.77		26,103,608.77		970,808.77		970,808.77	51.00%	
合计	20,000,000.00	26,853,608.77		46,853,608.77		970,808.77		970,808.77	--	297,407.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 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 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 于成本的下 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 (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 额	未计提减值原 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南京迈得特光学有限公司	29,426,802.80	10,350,000.00		-1,632,173.32						38,144,629.48	
小计	29,426,802.80	10,350,000.00		-1,632,173.32						38,144,629.48	
二、联营企业											
北京阳光天域科技有限公司	37,123,653.00		15,000,000.00					7,884,915.30	2,695,574.68	16,786,570.74	14,174,589.55
小计	37,123,653.00		15,000,000.00					7,884,915.30	2,695,574.68	16,786,570.74	14,174,589.55
合计	66,550,455.80		15,000,000.00					7,884,915.30	2,695,574.68	54,931,200.22	14,174,589.55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投资阳光天域公司，根据相关协议约定，阳光天域公司原股东金亮、郑松在阳光天域公司业绩承诺未实现时负有对本公司的股权回购义务。

根据本公司与长兴春回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兴春回）、郑松于 2017 年 4 月共同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所持有的阳

光天域公司 2.00%的股权作价 560 万元转让予长兴春回，同时郑松将所持有的阳光天域公司 2.67%的股权作价 0.00 元转让予长兴春回。

根据本公司与长兴春回、北京同渡信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郑松、金亮于 2017 年 7 月共同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所持有的阳光天域公司 4.00%的股权作价 1,120.00 万元分别转让予长兴春回、北京同渡信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金亮，同时，金亮、郑松分别将其所持有的阳光天域公司 1.185%和 1.225%的股权作价 0.00 元转让予长兴春回，将其所持有的阳光天域公司 1.185%和 1.225%的股权作价 0.00 元转让予北京同渡信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股权转让已办妥工商变更手续，股权转让款项已全部收讫。

公司根据所转让的阳光天域公司股权份额，相应转销上期已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695,574.68 元。公司依据上述股权转让的实际价格对本期末本公司所持阳光天域公司 14%的股权计提减值准备 7,884,915.30 元。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9,844,558.43	17,442,700.00		87,287,258.43
2.本期增加金额	4,012,909.47			4,012,909.47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012,909.47			4,012,909.4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1,955,537.56	3,554,000.00		15,509,537.56
(1) 处置	7,487,686.30	3,554,000.00		11,041,686.30
(2) 其他转出	4,467,851.26			4,467,851.26
4.期末余额	61,901,930.34	13,888,700.00		75,790,630.3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3,294,656.28	3,158,177.91		26,452,834.19
2.本期增加金额	4,471,214.11	322,270.70		4,793,484.81
(1) 计提或摊销	3,121,294.68	322,270.70		3,443,565.38
(2) 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转入	1,349,919.43			1,349,919.43
3.本期减少金额	5,119,626.85	659,713.40		5,779,340.25
(1) 处置	3,634,066.19	659,713.40		4,293,779.59
(2) 其他转出	1,485,560.66			1,485,560.66
4.期末余额	22,646,243.54	2,820,735.21		25,466,978.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255,686.80	11,067,964.79		50,323,651.59
2.期初账面价值	46,549,902.15	14,284,522.09		60,834,424.24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8,478,347.96	350,965,760.61	13,819,701.02	28,124,131.11	741,387,940.70
2.本期增加金额	78,572,109.46	92,591,377.26	2,625,184.29	9,592,133.67	183,380,804.68
（1）购置	28,609,708.82	6,800,015.24	1,664,171.83	2,763,498.03	39,837,393.92
（2）在建工程转入	45,494,549.38	12,360,929.37		220,000.00	58,075,478.75
（3）企业合并增加		73,435,157.98	961,012.46	6,617,953.06	4,467,851.26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回	4,467,851.26				
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725.33		-9,317.42	-14,042.75
3.本期减少金额	4,012,909.47	2,471,855.46	1,531,469.40	1,071,146.00	9,087,380.33
（1）处置或报废		1,258,121.60	211,147.12	64,955.55	1,534,224.27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012,909.47				4,012,909.47
（3）企业合并减少		1,213,733.86	1,320,322.28	1,006,190.45	3,540,246.59
4.期末余额	423,037,547.95	441,085,282.41	14,913,415.91	36,645,118.78	915,681,365.0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4,693,972.53	133,333,123.07	9,717,675.49	11,136,363.96	208,881,135.05
2.本期增加金额	19,408,770.67	53,505,101.57	1,499,006.23	7,389,774.82	81,802,653.29
(1) 计提	17,923,210.01	32,906,386.18	1,061,278.07	4,551,591.47	56,442,465.73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回	1,485,560.66				1,485,560.66
(3) 企业合并增加		20,598,877.18	437,728.16	2,838,450.34	23,875,055.68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1.79		-266.99	-428.78
3.本期减少金额	1,349,919.43	780,371.09	510,681.08	279,934.00	2,920,905.60
(1) 处置或报废		685,165.58	200,589.76	18,511.92	904,267.26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349,919.43				1,349,919.43
(3) 合并范围减少		95,205.51	310,091.32	261,422.08	666,718.91
4.期末余额	72,752,823.77	186,057,853.55	10,706,000.64	18,246,204.78	287,762,882.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0,284,724.18	255,027,428.86	4,207,415.27	18,398,914.00	627,918,482.31
2.期初账面价值	293,784,375.43	217,632,637.54	4,102,025.53	16,987,767.15	532,506,805.6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功能性薄膜生产线建设项目	15,551,942.61		15,551,942.61	41,073,225.23		41,073,225.23
设备安装工程	31,150,224.30		31,150,224.30	1,558,523.26		1,558,523.26
其他零星工程				39,911.51		39,911.51
合计	46,702,166.91		46,702,166.91	42,671,660.00		42,671,66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预算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本期其他	期末	工程累计	工程	利息资本	其中：本期	本期利息	资金
----	----	----	------	------	------	----	------	----	------	-------	------	----

名称	数	余额	金额	固定 资产 金额	减少 金额	余额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进度	化累 计金 额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资本 化率	来源
年产 3000 万平 方米 功能 性薄 膜生 产线 建设 项目	450,00 0,000. 00	41,073 ,225.2 3	29,915 ,078.0 2	55,436 ,360.6 4		15,551 ,942.6 1	46.65 %	92				募股 资金
设备 安装 工程		1,558, 523.26	32,230 ,819.1 5	2,639, 118.11		31,150 ,224.3 0						其他
其他 零星 工程		39,911 .51			39,911 .51							其他
合计	450,00 0,000. 00	42,671 ,660.0 0	62,145 ,897.1 7	58,075 ,478.7 5	39,911 .51	46,702 ,166.9 1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期在建工程增加中因合并华威新材料公司转入24,109,609.14元；本期在建工程其他减少系处置安徽易威斯公司转出39,911.51元。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4,117,489.62	4,903,879.98	6,700,000.00		95,721,369.60
2.本期增加金额	33,019,434.02	364,253.66	18,108,333.38		51,492,021.06
(1) 购置	33,019,434.02	55,589.74			33,075,023.7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08,663.92	18,108,333.38		18,416,997.30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7,555.55	6,700,000.00		6,767,555.55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67,555.55	6,700,000.00		6,767,555.55
4.期末余额	117,136,923.64	5,200,578.09	18,108,333.38		140,445,835.1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808,676.92	2,894,306.53	670,000.00		11,372,983.45
2.本期增加金额	1,911,361.79	582,454.40	1,018,333.32		3,512,149.51
(1) 计提	1,911,361.79	482,316.69	1,018,333.32	3,412,011.80	1,911,361.79
(2) 企业合并增加		100,137.71	0	100,137.71	
3.本期减少金额		6,315.22	1,005,000.00		1,011,315.22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6,315.22	1,005,000.00		1,011,315.22
4.期末余额	9,720,038.71	3,470,445.71	683,333.32		13,873,817.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7,416,884.93	1,730,132.38	17,425,000.06		126,572,017.37
2.期初账面价值	76,308,812.70	2,009,573.45	6,030,000.00		84,348,386.1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徽易威斯公司	32,908,712.00		32,908,712.00	
道明巴西公司	5,800,638.43			5,800,638.43
华威新材料公司		231,934,962.31		231,934,962.31
合计	38,709,350.43	231,934,962.31	32,908,712.00	237,735,600.74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徽易威斯公司	5,584,363.00	19,505,522.29	25,089,885.29	
华威新材料公司		4,392,204.70		4,392,204.70
合计	5,584,363.00	24,005,522.29	25,089,885.29	4,392,204.7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本公司对华威新材料公司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预计现金流量以华威新材料公司5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为11.80%，该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售

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

2) 本公司对安徽易威斯公司的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可收回金额计算，相关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六、7（二）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931,290.83	1,778,970.28	379,862.19	1,314,453.05	1,015,945.87
厂房租赁费	94,000.00	543,383.84	271,147.96	94,000.00	272,235.88
屋面防水工程	445,288.88		445,288.88		
合计	1,470,579.71	2,322,354.12	1,096,299.03	1,408,453.05	1,288,181.75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中因合并华威新材料公司转入922,461.19元；本期其他减少系处置安徽易威斯公司转出1,109,850.53元、处置黑龙江道明公司转出298,602.52元。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117,933.86	5,699,852.21	16,725,276.99	3,853,321.2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0,238,432.73	9,329,272.91	24,232,569.08	4,445,288.72
可抵扣亏损			8,426,408.63	1,257,308.40
递延收益	2,866,666.79	551,666.70	3,074,000.00	570,500.00
预计负债	1,631,511.69	407,877.92	500,000.00	125,000.00
合计	70,854,545.07	15,988,669.74	52,958,254.70	10,251,418.3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远期结售汇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3,582,139.50	895,534.88		
合计	3,582,139.50	895,534.8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88,669.74		10,251,418.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5,534.8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322,234.20	10,090,746.52
资产减值准备	15,166,637.70	18,664,547.91
递延收益	757,500.00	1,178,485.57
合计	17,246,371.90	29,933,780.0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168,435.29	
2020 年		5,835,333.10	
2021 年	886,841.30	4,086,978.13	
2022 年	435,392.90		
合计	1,322,234.20	10,090,746.52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18,670,108.47	4,156,533.41
预付工程款	411,893.70	2,937,645.44
预付房租保险款	157,050.52	
合计	19,239,052.69	7,094,178.85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9,344,979.09	
抵押借款	52,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合计	191,344,979.0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410,542.35
合计		3,410,542.3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材料款	127,687,721.46	48,463,872.69
应付设备及工程款	9,126,315.73	21,991,156.32
应付费账款	927,972.86	105,530.99
合计	137,742,010.05	70,560,56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1,980,615.20	19,282,947.53
房屋租金	2,362,689.79	2,182,738.54
其他	150,168.65	
合计	24,493,473.64	21,465,686.0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131,848.01	83,919,075.76	80,515,124.65	14,535,799.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00,699.54	4,379,286.14	4,829,233.23	350,752.45
合计	11,932,547.55	88,298,361.90	85,344,357.88	14,886,551.5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239,866.89	76,436,893.54	72,902,580.56	13,774,179.87
2、职工福利费	372,747.99	3,787,137.08	3,627,273.63	532,611.44
3、社会保险费	518,253.13	3,027,554.04	3,318,271.36	227,535.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12,429.11	2,403,551.03	2,642,191.24	173,788.90
工伤保险费	79,138.87	476,165.58	513,632.03	41,672.42
生育保险费	26,685.15	147,837.43	162,448.09	12,074.49
4、住房公积金	980.00	337,087.00	336,595.00	1,47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0,404.10	330,404.10	
合计	11,131,848.01	83,919,075.76	80,515,124.65	14,535,799.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47,186.70	4,183,586.18	4,592,687.12	338,085.76
2、失业保险费	53,512.84	195,699.96	236,546.11	12,666.69
合计	800,699.54	4,379,286.14	4,829,233.23	350,752.45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中包含因合并华威新材料公司而转入的1,374,353.54元；本期减少中包含因处置安徽易威斯公司而转出的374,875.02元。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57,889.55	2,278,217.14
企业所得税	9,623,551.41	5,018,420.32
个人所得税	200,219.95	305,643.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5,422.68	290,976.32
教育费附加	163,467.54	126,620.25
地方教育附加	108,978.34	83,909.24
房产税	401,153.45	298,256.46
土地使用税	212,027.29	135,456.12
印花税	48,715.88	46,365.01
水利建设基金		7,068.68
合计	13,301,426.09	8,590,933.02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7,378.72	
合计	187,378.7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暂收款	8,795,469.16	159,867.93
应付费账款	5,224,071.65	3,500,179.61
押金保证金	653,769.80	1,108,619.80
其他	147,449.86	216,851.24
合计	14,820,760.47	4,985,518.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2,117.75	

合计	122,117.75	
----	------------	--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5,380.55	
合计	35,380.5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631,511.69	500,000.00	
合计	1,631,511.69	50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1,560,666.75	812,973.68	4,494,473.64	27,879,166.79	
其他	411,818.82		411,818.82		
合计	31,972,485.57	812,973.68	4,906,292.46	27,879,166.7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10 万平方米公路标识用高柔性、高亮度反光膜生产线技改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44,000.00			44,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专项补助	4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全角度无方向性棱镜型反光材料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4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浙江省工程技术中心配套补助资金	250,000.00			10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2000 万平方米纸塑基复合新型包装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766,666.75			99,999.96			666,666.79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反光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1,980,000.00			330,000.00			1,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反光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27,720,000.00			3,465,000.00			24,25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度实施“三位一体”发展战略促进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设备购置补助项目资金		787,500.00		30,000.00			757,5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资金		25,473.68	25,473.68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1,560,666.75	812,973.68	25,473.68	4,468,999.96			27,879,166.79	--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系企业合并华威新材料公司转入812,973.68元；本期减少系处置安徽易威斯公司转出411,818.82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91,721,032.00	34,699,712.00				34,699,712.00	626,420,744.00

其他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69号），核准本公司发行股份34,699,712股。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向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349,856股，本次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307号）。另于2017年12月22日向自然人黄幼凤定向发行人民币普

普通股（A股）股票17,349,856股，本次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547号）。公司已于2018年1月24日完成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股权登记工作，并于2018年2月5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29,283,795.76	273,780,738.24	13,113,207.55	789,951,326.45
其他资本公积	18,378,500.00			18,378,500.00
合计	547,662,295.76	273,780,738.24	13,113,207.55	808,329,826.4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发行新股产生的股本溢价，本期减少系可以冲减资本公积的与发行新股相关的承销费、审计费、律师费。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56.79	-3,236.69 1.60			-2,440.53 4.87	-796,156.73	-2,430,078.0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456.79	-3,236.69 1.60			-2,440.53 4.87	-796,156.73	-2,430,078.0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456.79	-3,236.69 1.60			-2,440.53 4.87	-796,156.73	-2,430,078.0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任意盈余公积	24,711,841.92	8,642,567.05		33,354,408.97
合计	24,711,841.92	8,642,567.05		33,354,408.9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按照母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3,901,030.97	230,636,803.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3,752,926.37	48,710,429.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642,567.05	653,177.0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751,630.96	14,793,025.8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1,259,759.33	263,901,030.97
---------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78,931,730.15	473,258,022.41	505,488,720.79	333,006,332.90
其他业务	27,866,559.22	22,284,638.62	16,303,362.47	13,045,859.48
合计	806,798,289.37	495,542,661.03	521,792,083.26	346,052,192.38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27,906.78	1,911,014.37
教育费附加	1,480,223.98	1,113,045.81
房产税	4,112,945.09	2,169,440.35
土地使用税	1,197,361.84	1,872,202.46
车船使用税	32,331.06	
印花税	482,292.71	217,978.08
地方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986,815.95	742,032.34
营业税		206,904.55
合计	10,819,877.41	8,232,617.96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将2016年5-12月及2017年度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和印花税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587,065.59	11,400,853.07
运杂费	11,444,455.60	7,788,470.94
业务差旅费	5,171,770.82	3,760,593.36
业务招待费	3,857,476.58	2,594,917.63
服务费	2,590,099.08	1,385,473.64
展会及宣传费	1,938,049.28	1,990,888.78
折旧及摊销	135,064.90	259,924.80
其他	7,720,925.36	3,670,065.49
合计	47,444,907.21	32,851,187.71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33,197,884.86	24,487,092.46
职工薪酬	23,181,722.30	21,239,197.66
摊销折旧费	11,713,124.77	12,628,041.39
办公费	9,014,524.64	7,892,602.28
中介机构服务费	4,943,804.04	5,056,816.39
通讯差旅费	2,876,201.07	2,562,351.17
业务招待费	2,634,976.48	2,100,742.13
税费[注]	1,372,528.02	2,477,888.92
其他	3,583,626.47	3,635,777.76
合计	92,518,392.65	82,080,510.16

其他说明：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税金及附加之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209,643.20	-4,649,067.36

利息支出	3,976,003.67	
手续费	362,003.24	684,141.39
汇兑损益	14,345,130.61	-8,433,961.08
合计	14,473,494.32	-12,398,887.05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184,302.16	1,522,465.06
二、存货跌价损失	3,683,075.11	788,332.02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970,808.77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7,884,915.30	8,985,248.93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23,897,726.99	5,584,363.00
合计	41,620,828.33	16,880,409.01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82,139.50	319,894.2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82,139.50	319,894.28
合计	3,582,139.50	319,894.28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99,714.46	-4,109,088.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155,398.9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79,943.13	-440,496.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97,407.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7,421.41	610,126.04
合计	6,060,456.05	-3,939,458.34

其他说明：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	19,797,374.92	42,718.97
合计	19,797,374.92	42,718.97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705,984.66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3,538,031.80	
赔款收入	411,201.82	2,001,057.42	411,201.82
无法支付款项	832,028.51		832,028.51
其他	127,996.20	730,830.27	127,996.20
合计	1,371,226.53	16,312,638.46	1,371,226.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影响当年 盈亏	是否特殊 补贴	本期发生 金额	上期发生 金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财政补贴		补助					6,600,466. 46	
其他奖励		奖励					2,366,565. 38	
递延收益 摊销		补助					4,570,999. 96	

合计	--	--	--	--	--		13,538,031 .80	--
----	----	----	----	----	----	--	-------------------	----

其他说明：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367,996.19	114,946.18	367,996.19
违约金	1,911,651.64		1,911,651.64
滞纳金	317,417.65		317,417.6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35,648.75	114,301.97	435,648.75
未决诉讼损失	1,131,511.69		1,131,511.69
水利建设基金		579,554.12	
其他	36,152.95	45,164.63	36,152.95
合计	4,200,378.87	853,966.90	4,200,378.87

其他说明：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186,209.18	16,230,731.8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6,619.76	-647,957.45
合计	27,069,589.42	15,582,774.3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9,694,931.2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423,732.8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637,212.6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135.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70,245.7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41,247.9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516,763.4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2,780,311.3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3,691,016.09
安全生产设备投资抵免所得税	-528,243.01
所得税费用	27,069,589.42

其他说明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其他综合收益。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864,992.56	2,740,965.38
利息收入	4,209,643.20	4,649,067.36
保证金到期收回	9,898,555.83	23,979,942.54
收到租金	6,834,988.83	6,747,448.38
其他	5,863,238.28	4,992,003.25
合计	38,671,418.70	43,109,426.9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及管理费用	53,953,413.80	38,328,771.90
存入票据、远期结汇保证金	15,963,300.57	21,779,941.44
其他	6,085,780.28	3,780,334.19
合计	76,002,494.65	63,889,047.5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赎回		105,000,000.00
合计		10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182,364.61	55,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安徽易威斯公司的现金净额	18,607,843.37	
借款[注]	37,000,000.00	
合计	56,790,207.98	5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借款[注]：系2017年8月2日支付华威新材料公司借款。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初存目的为质押且存期3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130,684,000.00	
支付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	13,113,207.55	
支付融资租赁设备款	720,000.00	
合计	144,517,207.5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22,625,341.79	44,350,386.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620,828.33	16,880,409.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563,760.41	52,856,818.26
无形资产摊销	3,734,282.50	2,937,325.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96,299.03	521,734.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797,374.92	71,583.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5,648.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82,139.50	-319,894.2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253,998.15	-8,433,961.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60,456.05	3,939,458.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58,298.31	-647,957.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5,534.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691,076.17	-4,449,725.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330,848.52	-18,759,312.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053,476.76	-11,789,77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58,977.13	77,157,088.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5,773,943.74	416,031,226.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6,031,226.20	418,978,285.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257,282.46	-2,947,059.2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68,000,000.00
其中：	--
华威新材料公司	168,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429,687.60
其中：	--
华威新材料公司	2,429,687.60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65,570,312.40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50,000.00
其中：	--
黑龙江道明公司	25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8,610,978.74
其中：	--
黑龙江道明公司	3,135.37
安徽易威斯公司	18,607,843.37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8,360,978.74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5,773,943.74	416,031,226.20
其中：库存现金	55,645.02	97,123.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5,718,298.72	415,934,102.5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773,943.74	416,031,226.20

其他说明：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中已扣除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已质押的银行存款130,684,000.00元、其他货币资金15,814,284.18元；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中已扣除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其他货币资金4,249,539.44元。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814,284.18	保证金
应收票据	8,225,653.61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之商业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25,828,335.07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2,790,132.39	银行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130,684,000.00	定期存单质押
应收票据	4,344,979.09	票据质押借款
合计	217,687,384.34	--

其他说明：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27,504,459.29	6.5342	179,719,277.83
欧元	60.01	8.7792	526.84
港币	75,364.86	7.8023	588,019.25
韩元	146,975,858.00	0.0061	897,891.49
印度卢比	14,696,960.34	0.1020	1,499,089.96
巴西雷亚尔	9,578,467.23	1.9726	18,894,484.46

其中：美元	6,823,167.36	6.5342	44,583,940.16
欧元	181,281.41	8.7792	1,591,505.75
韩元	17,899,200.00	0.0061	109,348.16
巴西雷亚尔	6,840,147.00	1.9726	13,492,873.97
其中：巴西雷亚尔	17,936.00	1.9726	35,380.55
其他应收款			
其中：韩元	175,000,000.00	0.0061	1,069,094.02
印度卢比	2,178,496.67	0.1020	222,206.66
巴西雷亚尔	460,130.80	1.9726	907,654.02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62,086.60	6.5342	1,059,106.26
韩元	282,147,689.97	0.0061	1,723,670.90
印度卢比	33,599,883.69	0.1020	3,427,188.14
巴西雷亚尔	13,435,848.00	1.9726	26,503,553.76
其他应付款			
其中：韩元	10,000,000.00	0.0061	61,091.09
印度卢比	2,507,037.20	0.1020	255,717.79
巴西雷亚尔	70,008.00	1.9726	138,097.78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道明巴西公司和巴西投资公司主要经营地为巴西，以巴西雷亚尔为记账本位币；道明韩国公司主要经营地为韩国，以韩元为记账本位币；道明印度公司主要经营地为印度，以印度卢比为记账本位币。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华威新材料公司	2017年08月21日	350,000.00 0.00	100.00%	股权受让	2017年08月21日	控制权转移	103,131,10 5.57	12,522,121 .02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华威新材料公司、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盈昱有限公司、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共同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盈昱有限公司、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华威新材料公司的 100.00% 的股权。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6〕496 号），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华威新材料公司 100% 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35,100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华威新材料公司 100% 股权转让价格为 35,000.00 万元，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完成发行股份支付交易对价 18,200.00 万元，于 2017 年 8 月 21 日完成现金支付交易对价 16,800.00 万元，共计确认的合并成本为 35,000.00 万元。

本次交易已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7]1169 号) 核准。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168,000,00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182,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35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18,065,037.69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31,934,962.31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公司收购华威新材料公司的交易价格系在参考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结果的基础上，经交易各方协商谈判确定。

根据交易各方共同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盈昱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称补偿义务人）承诺，华威新材料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的净利润（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孰低）分别为 2,700.00 万元（剔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需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因素影响后的净利润）、3,400.00 万元、4,400.00 万元；各方同意，若华威新材料公司在盈利承诺期内合计实现净利润未能达到合计承诺净利润（即 10,500 万元），补偿义务人应当依照其在本次交易前持有标的资产的比例按协议约定的方法向本公司进行补偿。

交易各方同意在盈利承诺期届满后聘请本公司指定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报告。标的资产出现减值的，补偿义务人应按照协议约定对本公司另行补偿。

(3)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华威新材料公司属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研发、生产和销售高精密涂布产品，主要产品为LCD用多功能复合型增亮膜卷材及光学膜片材（合成液晶模组光学膜片）。收购华威新材料有助于本公司进一步完善产业结构，符合公司战略目标。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52,378,914.94	229,889,742.79
货币资金	7,929,687.60	7,929,687.60
应收款项	106,364,157.82	106,364,157.82
存货	42,912,348.37	42,912,348.37
固定资产	57,139,067.82	52,758,229.05
无形资产	18,316,859.59	208,526.21
在建工程	17,215,379.44	17,215,379.44
长期待摊费用	922,461.19	922,461.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8,953.11	1,578,953.11
负债：	134,313,877.25	134,313,877.25
借款	55,970,000.00	55,970,000.00
应付款项	77,530,903.57	77,530,903.57
递延收益	812,973.68	812,973.68
净资产	118,065,037.69	95,575,865.54
取得的净资产	118,065,037.69	95,575,865.5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照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结果，并调整 2016 年 6 月 30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的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后，固定资产增值 4,380,838.77 元，无形资产增值 18,108,333.38 元。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道明韩国公司	新设	2017年5月24日	3,378,844.00	98%
道明印度公司	新设	2017年10月1日	2,961,280.45	95%
巴西投资公司	新设	2017年8月11日	19,315,020.00	95%

（2）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 净利润
黑龙江道明公司	转让	2017年3月31日	411,716.10	-163,727.09
安徽易威斯公司	丧失控制权[注]	2017年9月30日	35,852,513.84	-2,770,331.25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三）之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哈尔滨万相鑫交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所持有的黑龙江道明公司51%的股权作价25.00万元转让予哈尔滨万相鑫交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公司于2017年4月10日收到上述股权转让款，自2017年3月31日起，黑龙江道明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龙游道明公司	浙江省龙游县	浙江省龙游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杭州雷昂纳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商贸业	100.00%		设立
材料销售公司	浙江省永康市	浙江省永康市	商贸业	100.00%		设立
道明新材料公司	浙江省永康市	浙江省永康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光电科技公司	浙江省永康市	浙江省永康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华威新材料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江苏省常州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阳光天域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	服务业	14.00%		权益法核算
南京迈得特光学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服务业	33.18%		权益法核算

根据协议约定，本公司可对北京阳光天域科技有限公司委派一名董事。

根据本公司与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江生化）及其他相关方于 2017 年 11 月共同签署的《南京迈得特光学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南京迈得特光学有限公司共设三名董事，其中本公司及钱江生化

各派驻一名董事，董事会审议事项需至少经本公司及钱江生化公司派驻的两名董事同时同意后方可通过，因此南京迈得特光学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南京迈得特光学有限公司	南京迈得特光学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3,000,779.62	17,651,560.84
非流动资产	18,978,457.99	14,479,980.75
资产合计	71,979,237.61	32,131,541.59
流动负债	2,495,640.63	1,130,645.65
非流动负债	3,221,972.00	
负债合计	5,717,612.63	1,130,645.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6,261,624.98	31,000,895.9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1,985,607.17	10,540,304.62
调整事项	16,159,022.31	18,886,498.18
--商誉	16,159,022.31	18,886,498.18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8,144,629.48	29,426,802.80
营业收入	10,555,873.42	8,618,953.26
净利润	-4,806,251.80	-641,147.90
综合收益总额	-4,806,251.80	-641,147.90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阳光天域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阳光天域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0,413,570.64	18,683,974.61
非流动资产	1,506,006.79	14,373,056.26
资产合计	31,919,577.43	33,057,030.87
流动负债	217,566.17	1,489,298.89
负债合计	217,566.17	1,489,298.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1,702,011.26	31,567,731.9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438,281.58	6,313,546.40
调整事项	12,348,289.16	30,810,106.60
--商誉	26,522,878.71	36,394,469.60
--其他	14,174,589.55	5,584,363.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786,570.74	37,123,653.00
营业收入	14,522,834.30	409,030.15
净利润	-9,393,364.72	-23,245,724.93
综合收益总额	-9,393,364.72	-23,245,724.93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25.36% (2016 年 12 月 31 日：15.68%)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49,502,767.37				49,502,767.37
小 计	49,502,767.37				49,502,767.3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16,065,799.66				16,065,799.66
小 计	16,065,799.66				16,065,799.66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91,344,979.09	195,674,872.42	195,674,872.42		
应付账款	137,742,010.05	137,742,010.05	137,742,010.05		
应付利息	187,378.72	187,378.72	187,378.72		
其他应付款	14,820,760.47	14,820,760.47	14,820,760.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117.75	149,707.88	149,707.88		
长期借款	35,380.55	44,577.26		44,577.26	
小 计	344,252,626.63	348,619,306.8	348,574,729.54	44,577.26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3,410,542.35	3,410,542.35	3,410,542.35		
应付账款	70,560,560.00	70,560,560.00	70,560,560.00		
其他应付款	4,985,518.58	4,985,518.58	4,985,518.58		
小计	78,956,620.93	78,956,620.93	78,956,620.93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135,0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82,139.50		3,582,139.50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582,139.50		3,582,139.50
(3) 衍生金融资产		3,582,139.50		3,582,139.5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期末余额系本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远期外汇买卖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按2017年12月31日银行同期远期外汇牌价，作为以公允价值的计量依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道明投资公司	浙江永康	项目投资等	2,018 万元	39.85%	39.8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胡智彪、胡智雄。

其他说明：

胡智彪、胡智雄各持有道明投资公司50%的股权，道明投资公司持有本公司39.85%的股权，胡智雄直接持有本公司3.86%的股权、胡智彪直接持有本公司3.78%的股权；综上，胡智彪、胡智雄直接和间接累计

持有本公司47.49%的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易威斯公司	丧失控制权后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
浙江高得宝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道明投资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浙江高得宝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7,393.18		否	188.8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	受托方/承包方	受托/承包资产	受托/承包起始	受托/承包终止	托管收益/承包	本期确认的托
---------	---------	---------	---------	---------	---------	--------

名称	名称	类型	日	日	收益定价依据	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黑龙江道明公司	30,712.00	1,535.6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安徽易威斯公司	8,520,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结清保函余额2,949,854.50元人民币，未结清信用证余额1,125,628.00美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2017年10月10日，光电科技公司向永康市人民法院起诉宁波明图热能科技有限公司，因宁波明图热能科技有限公司工期拖延，请求法院判决解除光电科技公司与其签订的设备采购合同，请求判令对方公司返还已经支付的预付货款1,150,000.00元，支付违约金456,000.00元及赔偿金20,000.00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此案件仍在审理中。

2. 2017年12月1日，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本公司与特力股份有限公司及终端用户肖莱公司的安全套装协议采购纠纷案作出裁定，裁定本公司向特力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产品销售的连带责任，承担终端客户肖莱公司的全部退款，即233,535.74美元等值欧元。

本公司预计很可能发生损失1,631,511.69元，已计入营业外支出和预计负债。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北京阳光天域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

根据本公司、金亮和北京阳光天域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共同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北京阳光天域科技有限公司3.5%的股权作价980.00万元转让给自然人金亮。同时，金亮向本公司另行支付740.00万元，作为拟解除各方于2016年1月18日签署的《北京阳光天域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中第六条6.3(4)条款（该条款主要约定原股东金亮、郑松在北京阳光天域科技有限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时的股权回购义务）的对价。上述款项合计1,720.00万元，分三期支付，其中第一期款项172.00万元于2018年4月20日之前支付，第

二期款项1,380.00万元于2018年9月30日之前支付，第三期款项200万元于2018年12月31日前支付，如金亮未能在2018年9月30日之前全部付清第一期和第二期款项，则《股权转让协议》终止，原《北京阳光天域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继续有效。

截至本财务报表对外报出之日，公司已收到金亮支付的第一期股权转让款172.00万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安徽易威斯公司	8,048,767.77	11,160,615.27	-3,111,847.50		-3,111,847.50	-1,412,868.94
---------	--------------	---------------	---------------	--	---------------	---------------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丧失对安徽易威斯公司的控制权，自 2017 年 9 月 30 日起，不再将安徽易威斯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是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满足终止经营的条件。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产品可独立区分的，资产、负债系销售该产品公司的资产、负债，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其销售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反光膜	反光布	反光服装	反光制品	增光膜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696,378,302.47	206,289,087.46	121,482,392.14	147,527,358.47	81,528,740.78	145,927,091.01		-620,201,242.18	778,931,730.15
主营业务成本	537,107,506.61	169,215,774.31	100,030,147.90	114,288,278.10	52,396,842.05	123,737,293.74		-623,517,820.30	473,258,022.41
资产总额	2,022,649,695.87	599,172,258.14	352,848,907.91	428,497,220.09	236,802,442.23	423,849,199.79		-1,801,391,354.99	2,262,428,369.04
负债总额	382,049,536.72	113,175,051.56	66,648,101.28	80,936,983.18	44,728,587.22	80,059,038.76		-340,257,007.43	427,340,291.29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一) 华威新材料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及长期投资减值测试

华威新材料公司 2016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为 2,972.50 万元，较承诺应实现的净利润 2,700.00 万元超出 272.50 万元；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897.48 万元，较承诺应实现的净利润 3,400.00 万元差额 502.52 万元，未达到当期业绩承诺，主要原因系受市场行情变化，增亮膜产品价格下降所致。华威新材料公司 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累计完成之业绩较业绩承诺差额 230.02 万元。

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8〕214 号），华威新材料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股权价值为 41,720 万元。经减值测试后，公司根据享有华威新材料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4,392,204.70 元。

(二) 与安徽易威斯公司发生纠纷

1. 本公司起诉安徽易威斯公司原股东及其担保方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取得安徽易威斯公司 51% 的股权。2017 年 6 月，因安徽易威斯公司原股东未按原《安徽易威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履行相关义务，本公司起诉原股东曹雯钧、曹慧芳及相关责任方郭路长、安徽英迪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及安徽英迪尔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要求对方履行相应的股份赎回及担保责任。

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2 月 5 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主要内容如下：

(1) 由曹慧芳、曹雯钧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赎回本公司所持安徽易威斯公司的全部股权并支付本公司赎回款项人民币 6,283.2 万元及其相应的利息损失（按同期同类贷款利率但不得超过年利率 4.35%自 2017 年 5 月 19 日起计付至实际履行之日止）；

(2) 被告安徽英迪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安徽英迪尔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及郭路长对被告曹慧芳、曹雯钧第一项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曹慧芳、曹雯钧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提起上诉，请求法院撤销一审判决，并驳回本公司全部诉讼请求，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二审尚未开庭。

2. 安徽易威斯公司起诉本公司

2017 年 9 月，安徽易威斯公司起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及杨金龙返还安徽易威斯公司 8,520,000.00 元款项及利息、损失 90,880.00 元，共计 8,610,880.00 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该案尚未开庭审理。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到安徽易威斯公司划转的货币资金 262.00 万元以及银行承兑汇票 590.00 万元，账列其他应付款 852 万元。

3. 本公司丧失对安徽易威斯公司控制权及影响

鉴于安徽易威斯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上述事项的影响，公司本期根据预计的可回收金额，于 2017 年 9 月对安徽易威斯公司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19,505,522.29 元。由于公司实际已无人员参与安徽易威斯公司管理，因此已无法参与安徽易威斯公司经营相关的决策或对其实施影响，丧失对安徽易威斯公司的控制权亦无重大影响，安徽易威斯公司目前由合计持有 42.00%股权的曹慧

芳、曹雯钧实施控制。自 2017 年 9 月 30 日起，公司不再将安徽易威斯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并将对安徽易威斯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26,103,608.77 元改列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

公司在考虑已保全的被告人财产等其他支持性证据后，根据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于本期末计提减值准备 970,808.77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25,132,800.00 元。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298,336.79	100.00%	14,414,605.49	9.11%	143,883,731.30	103,996,440.46	100.00%	12,637,131.42	12.15%	91,359,309.04
合计	158,298,336.79	100.00%	14,414,605.49	9.11%	143,883,731.30	103,996,440.46	100.00%	12,637,131.42	12.15%	91,359,309.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8,396,695.95	7,419,834.80	5.00%
1 至 2 年	2,324,328.81	464,865.76	20.00%
2 至 3 年	2,094,814.20	1,047,407.10	50.00%
3 年以上	5,482,497.83	5,482,497.83	100.00%
合计	158,298,336.79	14,414,605.49	9.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800,761.5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	2,023,287.4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51,617,888.2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2.6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2,580,894.41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496,803.83	100.00%	1,215,454.37	5.93%	19,281,349.46	4,474,994.74	100.00%	1,265,228.91	28.27%	3,209,765.83
合计	20,496,803.83	100.00%	1,215,454.37	5.93%	19,281,349.46	4,474,994.74	1,000.00%	1,265,228.91	28.27%	3,209,765.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956,157.33	997,807.87	5.00%
1 至 2 年	390,000.00	78,000.00	20.00%
2 至 3 年	22,000.00	11,000.00	50.00%
3 年以上	128,646.50	128,646.50	100.00%
合计	20,496,803.83	1,215,454.37	5.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9,774.5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5,242,111.22	295,928.40
押金保证金	2,543,508.09	2,958,684.00
预付税金	1,100,682.26	
拆借款	680,768.38	517,105.56
出口退税	328,349.59	
应收暂付款		698,276.78
其他	601,384.29	5,000.00
合计	20,496,803.83	4,474,994.7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常州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199,178.07	1 年以内	74.15%	759,958.90
预付关税及增值税	预付税金	1,100,682.26	1 年以内	5.37%	55,034.11
广东省特种证件制作中心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4.88%	50,000.00
出口退税	应收未收款	328,349.59	1 年以内	1.60%	16,417.48
甘肃省机动车牌照	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1.46%	15,000.00

厂					
合计	--	17,928,209.92	--	87.46%	896,410.4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58,192,086.66	4,392,204.70	1,353,799,881.96	979,146,942.21	5,584,363.00	973,562,579.2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9,105,789.77	14,174,589.55	54,931,200.22	75,535,704.73	8,985,248.93	66,550,455.80
合计	1,427,297,876.43	18,566,794.25	1,408,731,082.18	1,054,682,646.94	14,569,611.93	1,040,113,035.0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龙游道明公司	495,017,574.35			495,017,574.35		
杭州雷昂纳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材料销售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道明新材料公司	46,644,426.91			46,644,426.91		
光电科技公司	332,673,840.9			332,673,840.9		

	5			5		
道明巴西公司	13,201,100.00			13,201,100.00		
道明韩国公司		3,378,844.00		3,378,844.00		
道明印度公司		2,961,280.45		2,961,280.45		
巴西投资公司		19,315,020.00		19,315,020.00		
华威新材料公司		410,000,000.00		410,000,000.00	4,392,204.70	4,392,204.70
安徽易威斯公司	56,100,000.00		56,100,000.00			
黑龙江道明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合计	979,146,942.21	435,655,144.45	56,610,000.00	1,358,192,086.66	4,392,204.70	4,392,204.7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南京迈得特光学有限公司	29,426,802.80	10,350,000.00		-1,632,173.32						38,144,629.48	
小计	29,426,802.80	10,350,000.00		-1,632,173.32						38,144,629.48	
二、联营企业											
北京阳光天域科技有限公司	46,108,901.93		15,000,000.00	-147,741.64				7,884.915.30	2,695,574.68	30,961,160.29	14,174,589.55
小计	46,108,901.93		15,000,000.00	-147,741.64				7,884.915.30	2,695,574.68	30,961,160.29	14,174,589.55
合计	75,535,704.73	10,350,000.00	15,000,000.00	-1,779,914.96				7,884.915.30	2,695,574.68	69,105,789.77	14,174,589.55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6,089,901.25	529,227,136.58	459,868,682.14	402,980,058.42
其他业务	48,755,788.59	44,949,460.86	22,042,267.02	19,248,220.97
合计	644,845,689.84	574,176,597.44	481,910,949.16	422,228,279.39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99,714.46	-4,109,088.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855,374.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979,943.13	-440,496.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97,407.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05,068.49
合计	105,733,009.85	-3,944,515.89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517,125.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705,984.6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562,082.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93,503.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421.41	系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247,627.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887.68	
合计	37,158,595.4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8%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8%	0.14	0.1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17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